



新疆熙菱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

2018-030

2018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何开文、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程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陈娟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一、 市场环境变化风险

公司业务体现为较强的地域特征、客户特征和行业特征。2017 年主要以新疆安防领域政府类客户为主。新疆地区的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总目标短期内不会发生改变，预计公司所处重点区域市场规模仍会保持稳定，但政府债务收缩等因素可能导致公司区域客户投资短期内出现不确定性，同时可能导致区域内流动性偏紧。

二、 应收账款风险

应收账款总额和占收入的比重逐年提升。公司主要客户虽然是政府部门、事业单位和大型企业，其信用状况良好，但如果公司客户的财务状况发生恶化或者经济形势发生不利变化，不排除公司未来应收账款规模进一步增加的风险，且不排除未来因客户的支付能力和信用恶化导致应收款项发生重大坏账损失，公司资金周转困难，无法为公司的持续发展提供营运资金的风险。同时应收账款总额维持在较高水平，对公司的流动资金形成了较大占用，可能存在因应收

账款增加引起的现金流量不足的风险。

三、 员工薪酬成本上升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发展速度较快，经营规模和业务范围不断扩大。未来，随着公司业务的进一步拓展，公司需要招纳更多的人才。此外，受社会人力成本上升及区域高端人才争夺激烈的影响，公司员工薪酬呈现上升趋势，员工人数的增加和员工薪酬水平的提升将对公司的成本费用带来一定压力，若公司主营业务的竞争力在未来不能保持持续提升，员工薪酬的上升将会对公司盈利水平造成一定影响。

四、 季节性波动风险

现阶段公司的主要客户集中在政府机关、事业单位等，这些客户通常采取预算管理 and 产品集中采购制度，一般为每年年初制订年度预算和投资计划，立项通常集中在 4~5 月，采购招标和项目实施则安排在年中和下半年，年底为项目验收集中期，由此导致公司的收入主要集中在下半年，公司的收入呈现明显的季节性特征。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00,000,000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2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6 股。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7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11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21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5
第五节 重要事项.....	63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68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68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69
第九节 公司治理.....	77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83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84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82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熙菱信息、公司	指	新疆熙菱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交易所、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新疆、新疆自治区、自治区	指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公司章程	指	新疆熙菱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元	指	人民币元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鑫海安都	指	阿拉山口市鑫海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原乌鲁木齐鑫海安都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中安兰德	指	北京中安兰德文化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晋大投资	指	新余晋大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嘉禾投资	指	新余市嘉禾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嘉源启航	指	深圳市嘉源启航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聚信金堰	指	乌鲁木齐聚信金堰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信堰	指	上海信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熙菱	指	上海熙菱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喀什平途	指	新疆喀什平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新疆固平	指	新疆固平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新通运	指	新疆新通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熙菱智能	指	新疆熙菱智能工程有限公司
昌吉熙菱	指	昌吉熙菱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阿克苏熙菱	指	阿克苏熙菱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乌什熙菱	指	乌什县熙菱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西安分公司	指	上海熙菱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西安分公司
乌鲁木齐分公司	指	上海熙菱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公司
北京海淀分公司、北京分公司	指	上海熙菱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北京海淀分公司
贵州分公司	指	上海熙菱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贵州分公司
成都武侯分公司	指	上海熙菱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成都武侯分公司

温泉分公司	指	新疆熙菱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温泉分公司
信息技术服务	指	简称"IT 服务", 指 IT 服务企业满足其客户的 IT 需求, 所提供的服务产品和服务过程
系统集成	指	运用相关信息化技术, 结合对用户业务的深刻理解, 将用户的软、硬件设备等集成为一个满足用户特定功能需求, 并高效稳定运行的完整业务应用平台
智能工程	指	将用户的多种设备和应用系统有机集成起来, 为用户建设具有协同性、智能化的系统工程, 包括智能建筑、智能安防、应急指挥等。不同于系统集成, 智能工程业务除了综合布线, 还包括: 机房系统、安防系统、消防系统、设备管理系统等建设, 建设周期较长
应用开发	指	定制开发能满足客户特定需求、实现客户某方面业务功能的应用软件
软件产品	指	协同管理、信息安全、智能安防等公司所开发的具有一定通用性的软件产品
安防	指	公共安全监控防范
智能安防	指	将各种安防设备、系统有效整合, 从采集的数据/图片/视频信息中进行分析处理, 挖掘有用信息, 并使各个系统相互配合, 发挥综合效应
信息安全审计	指	对信息系统的各种事件及行为实行监测、信息采集、分析并针对特定事件及行为采取相应比较动作
业务审计、业务安全审计	指	通过收集客户的业务信息和数据, 对客户业务系统的流程、操作、安全性、以及数据的真实性, 完整性进行分析判断的过程
技术服务	指	业务及技术咨询, 专业培训, 系统维护、性能优化等系统级服务, 以及软硬件产品维护, 备件服务、产品升级等服务
"十三五"规划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
图侦	指	图侦即图像侦查, 即公安通过侦查视频图像, 来找到犯罪嫌疑人的一种侦查技术手段, 是继刑侦(刑事侦查), 技侦(技术侦查), 网侦(网络侦查)后的第四种侦查技术
Merlineye、魔力眼	指	公司自主研发的智能安防系列产品名称
URAP	指	公司自主研发的基础开发平台产品名称
GIS	指	地理信息系统(Geographic Information System)的简称, 地理信息系统是以地理空间数据库为基础, 在计算机软硬件的支持下, 运用系统工程和信息科学的理论, 科学管理和综合分析具有空间内涵的地理数据, 以提供管理、决策等所需信息的技术系统
云计算	指	云计算包括以下几个层次的服务: 基础设施即服务(IaaS), 平台即服务(PaaS)和软件即服务(SaaS)。具体的应用技术还包括数据库并行化、负载均衡、其它相关的分布式计算技术等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熙菱信息	股票代码	300588
公司的中文名称	新疆熙菱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熙菱信息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Xinjiang Sailing Information Technology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sailing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何开文		
注册地址	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区（新市区）北京南路 358 号大成国际大厦 10 层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830000		
办公地址	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区（新市区）北京南路 358 号大成国际大厦 10 层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830000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www.sit.com.cn		
电子信箱	dongmiban@sit.com.cn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杨程	胡安琪
联系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龙东大道 3000 号 7 幢 301 室	新疆乌鲁木齐市北京南路 358 号大成国际 10 层
电话	021-61620210	0991-5573585
传真	021-61620216	0991-5573561
电子信箱	dongmiban@sit.com.cn	huaq@sit.com.cn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区（新市区）北京南路 358 号大成国际大厦 10 层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 19 号 68 号楼 A-1 和 A-5 区域
签字会计师姓名	叶慧、王俊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 81 号华贸中心 1 号写字楼 22 层	张国峰、张斯亮	2017 年 1 月 5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17 年	2016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5 年
营业收入（元）	798,261,753.11	539,685,205.09	47.91%	403,562,945.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80,667,921.16	42,597,345.88	89.37%	28,420,697.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76,265,039.34	32,433,903.49	135.14%	21,497,186.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79,371,752.97	31,417,283.51	-352.64%	22,942,477.8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07	0.568	42.08%	0.379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07	0.568	42.08%	0.379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2.36%	16.84%	5.52%	13.50%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5 年末
资产总额（元）	1,020,703,990.31	687,732,188.30	48.42%	416,337,772.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80,252,457.95	303,382,106.52	25.34%	146,686,773.67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22,478,815.07	203,897,736.40	148,069,720.51	323,815,481.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73,444.31	13,480,603.55	20,508,719.79	45,205,153.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31,492.20	12,166,166.98	20,419,753.70	43,447,626.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534,755.22	-77,092,481.43	-24,694,681.12	53,950,164.80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金额	2016 年金额	2015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1,706.51	-6,636.74	-1,530.5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742,087.00	1,447,578.30	4,701,776.00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3,671.2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3,278.02	28,865.02	-1,562.5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305,323.10	8,917,448.80	2,754,558.05	根据本公司与乌鲁木齐高新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的协议，本公司承租的乌鲁木齐市北京南路 358 号大成国际大厦九层 906-910 室及十层，租赁面积 3,065.338 平方米，九层 906-910 室免租期间 2012 年 3 月 15 日至 2017 年 4

				月 30 日,十层免租期间 2011 年 6 月 1 日至 2017 年 4 月 30 日,根据租赁协议计算 2017 年免除租金为 130.53 万元。
减: 所得税影响额	546,628.01	220,470.99	530,590.7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税后)		3,342.00	-860.39	
合计	4,402,881.82	10,163,442.39	6,923,510.61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

公司主营业务为智能安防及信息化工程，包括智能安防领域的数据和图像分析、开发及运用，并以此为基础的软件产品与开发、技术服务和信息工程建设等业务；信息安全产品、服务与综合解决方案，包括信息安全审计软件产品与开发、技术服务等业务；其他软件开发与服务。公司业务涵盖了从IT系统规划、IT架构设计到应用软件开发实施以及IT运维维护管理在内的全生命周期的IT系统服务，在主营行业领域具备整体解决方案能力。

公司致力于运用包括视频图像分析及大数据建模等信息技术，提供社会公共安全防范及信息安全审计领域相关软件产品、整体解决方案和技术服务。

本公司主要产品包括熙菱Merlineye魔力眼智慧安防平台系列产品及SNAM安全审计系列产品，具体包括视频卡口深度应用平台、图侦工作平台、视频图像解析系统、平安小区综合管理系统、人像应用系统、流动人员大数据预警系统、车辆大数据研判分析系统、移动警务APP应用软件、数据资源服务平台软件、业务安全审计基础平台、业务安全审计大数据平台、公安信息系统应用日志安全审计平台、安全监测大数据平台软件等，产品核心价值是依靠信息和人工智能（AI）技术手段提升社会公共安全防范水平及业务安全审计能力。

在地域上，以国家发展西部战略为依托，以新疆为产业基地，借助自身多年累积的智能安防、信息安全产品研发与服务的实战经验，借力上海、北京、西安等地的人才优势，逐步将产品与服务辐射至全国其他多个地区。目前，公司已拥有多项产品软件著作权，并在智能安防图像分析、大数据研判以及业务安全审计等领域已形成较强的竞争力。

2、经营模式

（1）营销模式

公司基于各事业部销售、各区域营销中心销售、各渠道代理销售的三个层次的业务销售体系。各事业部根据发展战略，结合自身所具有核心技术，确定产品和服务，提出业务方向。区域营销中心和渠道代理商根据各事业部提出的产品和服务，在各区域进行相关产品的推广和营销。在业务推广过程中，事业部主要负责在各自业务领域的产品销售、产品包装、售前支持等工作。区域营销中心和渠道代理商主要负责在各自区域对各事业部产品的市场推广和营销工作，从而形成了业务领域营销、区域营销、渠道代理营销相结合的销售模式。

（2）采购模式

公司的业务活动范围较广，为了有效整合供应链资源，采用集中采购，就近配货的模式进行采购活动。对价值较高和需求量较大的物料，优选供应商，形成战略合作关系。

（3）生产模式

智能工程建设项目：按客户招标文件和合同约定内容，主要以勘察、设计、实施、售后为工序进行工程交付。

软件开发项目：以与客户确认的软件需求确认书、招标文件及合同为基础，进行需求调研、框架设计、组织开发和结果交付。

软件产品：以公司研发软件产品为基础，依据客户合同订单，提取软件出库进行现场配置。如客户针对相关产品有特定需求，则进行现场定制开发，最终交付。

技术服务：按客户需求提供相应驻场服务或开发安装实施服务。

（4）研发模式

每年由研发技术管理委员会发起年度研发活动规划，向各事业部（业务部门）、研发部门、市场营销部门等采集初始

研发需求，由公司技术总监牵头，组织研发技术管理委员会对初始研发需求进行评估，判定下一年度基本研发规划方案，并上报公司总裁办会议。通过会议审批，由技术总监按照会议决议形成正式的《年度研发规划》。

研发技术管理委员会通过对研发规划的预立项目在技术可行性、市场分析、经营效益、预算成本等方面进行细致的研究和分析后，确定研发目标，由研发技术管理委员会协调研发力量，分配研发任务给研发部门；研发部门组织研发人员按照 CMMI3 软件成熟度开发流程执行研发任务；开发过程中，同时由质量保证部门按照质量管理体系对研发流程进行质量控制和产品测试。

3、主要业绩驱动因素

公司业绩驱动因素主要来自区域需求增长和应用拓展两方面。

一方面，为贯彻落实西部大开发和“一带一路”战略，中央、国务院及有关部委提出了一系列支持新疆稳定和发展的重大政策，从规划引导、产业发展、重大项目安排、资金配置和对口援疆等方面，都加大了对新疆地区的支持和倾斜。2013年，中央提出“一带一路”战略构想，新疆作为核心区，面临重大发展机遇。中央新疆工作座谈会后，明确了新疆工作的总目标是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新疆公共安全建设需求凸显。公司长期以来一直致力于新疆区域公共安全信息化建设，作为新疆第一家成功登录A股的信息技术企业，具有良好先发优势。

另一方面，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视频分析等技术的进一步升级，为公共安全领域带来了更加细分和个性化的应用需求，要求产品能够快速迭代、并具备创新性、先进性及实战性。公共安全领域应用正在向大数据融合和可视化扩展。公司作为公共安全领域实战应用专家，融合视频分析及大数据技术，持续投入，打造出一批公共安全领域实战应用产品，在全国多地落地，取得积极战果。

4、行业发展特点

目前智能安防和信息安全都处于高速发展期，尤其随着各地“雪亮工程”的大规模展开，以及《网络安全法》的正式实施，后续会为这两个方向的持续发展提供强有力政策支持。

加强社会综合治理，采用各种手段，保证社会稳定和安定团结是我国经济和持续发展的一个基本国策，安防产业的升级换代需求也日益突出，重点体现在数字化、智能化、高度集成化和大规模化。《中国安防行业“十三五”发展规划》要促进行业持续保持中高速发展，产品和服务迈向中高端水平，努力实现新的跨越：一是安防制造向规模化、自动化、智能化转型升级；二是安防服务向规模化、规范化发展；三是安防技术应用向解决方案系列产品化升级；四是安防系统建设向互联互通、高度集成及多业务融合的方向转变；五是安防骨干企业向国际化、品牌化迈进；六是安防行业从业人员更趋专业化、职业化。

信息安全在中国的信息化建设进程中是一个新兴的产业，随着信息化的深入和信息系统的普及，网络环境下的信息安全问题日益突出，不仅关系企业的业务安全和数据安全，甚至关系到社会安全和国家安全。我国政府高度重视信息安全及其产业的发展，同时出台了多部相关的法律法规，包括《互联网安全保护技术措施规定》、《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基本要求》、《涉密信息系统分级保护技术要求》。自2007年以来，我国信息安全行业每年维持在17%以上的增速。国家制定并不断完善网络安全战略，坚持网络安全与信息化发展并重，持续的政策红利将加大对信息安全的整体投入。

5、周期性特点

2015年9月开始，基于九部委联合印发的《关于加强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建设联网应用的若干意见》(以下简称“意见”)，“雪亮工程”开始向全国推广。意见中提出目标，到2020年，各地进行全面考核，基本实现“全域覆盖、全网共享、全时可用、全程可控”的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建设联网的要求，经过2016年、2017年落地摸索、试点建设，行业经验和建设思路得到充分积累，接下来的3年(2018, 2019, 2020)必将迎来“雪亮工程”的集中建设期，为智能安防产业带来巨大的市场增量，促使其进入快速落地期；同时随着2017年6月《网络安全法》的正式实施，未来3年全社会对于信息安全信息化的需求会进入集中的爆发期，政府行业的安全合规需求尤其明显，促使信息安全产业会加速进入落地建设期。

6、行业地位

根据《中国安全防范行业年鉴2016版》显示，安防行业总产值达到5,400亿元，全行业实现增加值约1,780亿元；根据赛

迪《2016-2017年网络信息安全市场分析年度报告》，中国信息安全市场规模2019年预计达到628.67亿元，公司未来还有较大的成长空间。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无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年末余额为 767.28 万元，较年初增加 27.44%，主要是因为购买运输设备及办公设备所致。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年末余额为 134.42 万元，较年初减少 10.97%，主要是因为累计摊销所致。
在建工程	无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年末余额为 40,799.44 万元，较年初增加 83.13%，主要是原因为主营业务收入增加导致应收账款的增加。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年末余额为 5,493.85 万元，较年初增加 356.54%，主要是因为分期收款项目形成的收入增加。
其他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年末余额为 250.47 万元，较年初减少 48.86%，主要是预缴税金减少所致。
长期应收款	长期应收款年末余额为 14,561.44 万元，较年初增加 391.39%，主要是因为分期收款项目形成的收入增加。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年末余额为 1,219.66 万元，较年初增加 110.15%，主要是坏账准备增加所致。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产品优势

公司将自身定位为公共安全领域实战应用专家，致力于运用包括视频图像分析及大数据建模等信息技术，提供社会公共安全防范及信息安全审计领域相关软件产品、整体解决方案和技术服务。公司主要产品包括熙菱Merlineye魔力眼智慧安防平台系列产品及SNAM安全审计系列产品，具体包括视频卡口深度应用平台、图侦工作平台、视频图像解析系统、平安小区综合管理系统、人像应用系统、流动人员大数据预警系统、车辆大数据研判分析系统、移动警务APP应用软件、数据资源服务平台软件、业务安全审计基础平台、业务安全审计大数据平台、公安信息系统应用日志安全审计平台软件、安全监测大数据平台等，产品核心价值是聚焦实战应用，依靠信息和人工智能（AI）技术手段提升社会公共安全防范水平及业务安全审计能力。公司借助自身多年累积的智能安防、信息安全产品研发与服务的实战经验，借力上海、北京、西安等地的人才

优势，逐步将产品与服务辐射至全国其他多个地区。目前，公司拥有多项产品软件著作权，并在智能安防图像分析、大数据研判以及业务安全审计等领域已形成较强的竞争力。

2、区域安防需求优势，疆内外市场技术联动

为贯彻落实西部大开发和“一带一路”战略，中央、国务院及有关部委提出了一系列支持新疆稳定和发展的重大政策，从规划引导、产业发展、重大项目安排、资金配置和对口援疆等方面，都加大了对新疆地区的支持和倾斜。中央新疆工作座谈会后，明确了新疆工作的总目标是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新疆公共安全建设需求将长期保持稳定。

公司长期在新疆地区从事信息技术服务业，建立了覆盖全疆的销售和服务网络，拥有一支深刻理解新疆本土客户IT需求尤其是安防和信息安全需求，反应快速的技术与服务队伍。公司业务成熟、管理规范，多年来依靠自身稳定、及时和高效的服务巩固了与当地客户的关系。与疆内同行业企业相比，具有更广泛的社会和市场认可度和良好声誉。与进入新疆地区的其他企业相比较，公司有着国家政策与本土积累优势，将抓住有利时机快速发展、壮大。

同时，公司长期重视疆外市场的开拓和人才积累，在上海、西安、北京等地设立了产品中心、研发中心和技术中心，在全国多省市设立分子公司开拓疆外市场，公司有近一半员工为疆外员工。通过疆内市场和应用积累，疆外技术支持和拓展应用，公司已建立了良好的疆内外市场、技术联动机制。

3、客户资源优势

软件产品的研发和销售，要求软件研发企业对客户所在行业的业务规则、流程及应用场景有较深刻的理解，具有一定的行业背景。特别是政府客户等大型客户，对软件的安全性、稳定性、可用性等指标要求较高，更加关注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商以往同行业成功案例，因此行业壁垒较高。同时，经过长期、优质的产品和服务，先进入者在其竞争领域能够积累起良好的客户基础和丰富的成功实施案例。客户更换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商可能会承担较大的成本，所以客户通常会选择其认可度高的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商长期合作，客户对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商具有较高的黏性。公司在为客户长期提供信息化建设过程中更加深入了解客户的业务及IT环境，不断积累大量优质客户资源。且由于公司业务特性，客户多为政府相关机构，对于信息安全和软件系统可靠性有较高要求，客户一般较少轻易更换服务商，对公司保持着较高的依赖性和忠诚度。此类客户不但持续为公司贡献新的业务收入，而且为公司业务发展提供战略优化的方向，推动公司产品和服务水平的持续提升。

4、技术优势

公司作为高新技术企业，一贯坚持技术领先的企业发展战略，紧跟国际信息技术的发展趋势并紧密结合我国智能安防和信息安全信息化建设的实际情况，始终重视研发和科技创新活动。经过多年的研发与积累，公司掌握了一批较为领先的核心技术并取得了多项科技成果，形成了完善的智能安防及业务安全审计方面的应用软件产品。公司始终把创新作为发展的核心动力，在观念、制度、资金和人才方面为创新活动提供保障，致力于技术、产品、管理和服务的全面创新。报告期内，公司新增软件著作权7项，新增与软件相关的各类专利申请2项，已授权1项。截止2017年12月31日，公司已拥有各类软件著作权106项，同时，累计申请国家专利23项，已获得发明专利证书1项。

5、人力资源优势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属于高科技行业，企业不仅需要拥有软件研发核心技术的研发团队，还需要配备具有丰富项目实施经验的技术团队，以及对所在行业具有深刻理解及业务拓展能力的销售团队。新疆地区IT人才相对东部发达地区较为匮乏。公司在新疆培养了一支经验丰富的技术与服务团队，建立了本地化的服务网络，能够为新疆地区的客户提供及时响应服务。公司的上述团队是公司十多年来在本地区辛勤耕耘的结晶，也是公司进一步拓展业务的有力保障。同时，公司已在上海、北京、西安聚集了一批高端管理与技术人才，形成了东西部深度融合的人才竞争优势。

6、地域优势

目前公司业务主要集中在新疆。新疆地处我国西北边陲，是四大文明交汇之地，面积广袤，但发展相对落后，对信息化

建设的需求更为强烈。尤其是近年来随着中央对新疆工作总目标的确定，新疆对智能安防和信息技术服务企业的区域经验、响应速度和技术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而新疆本土IT企业数量不多且规模相对较小。央企和内地大型企业虽然具有较大的规模、较强的竞争力，但其投入到新疆地区的资源和人力相对有限。我公司成长于新疆，服务于新疆，积累了丰富的本土项目实践经验，既具有东部视野、人才优势和技术高度，又具备本地化优势。

7、报告期内公司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1) 商标

公司主要商标情况如下：

商标样式	类别	证书编号	有效期限	注册人
	第9类	第7045184号	2010-10-7至2020-10-6	上海熙菱
	第42类	第7045189号	2010-10-21至2020-10-20	
	第35类	第6934330号	2010-10-28至2020-10-27	
	第9类	第6934331号	2010-11-21至2020-11-20	
	第42类	第6934332号	2011-3-7至2021-3-6	
固评	第9类	第13123285号	2015-1-7至2025-1-6	
	第42类	第13123317号	2014-12-28至2024-12-27	
	第35类	第13123298号	2015-1-14至2025-1-13	
	第9类	第13853647号	2015-3-21至2025-3-20	
	第35类	第13853698号	2015-2-28至2025-2-27	
	第42类	第13853758号	2015-3-21至2025-3-20	
	第37类	第13853735号	2015-3-7至2025-3-6	
审盾	第42类	第13122792号	2014-12-28至2024-12-27	
	第9类	第13122832号	2015-1-21至2025-1-20	
	第42类	第16027846号	2016-2-28至2026-2-27	上海熙菱
	第35类	第16027771号	2016-2-28至2026-2-27	
	第9类	第16027581号	2016-2-28至2026-2-27	

(2) 著作权

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在用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如下表：

序号	著作权名称	登记证书号	登记号	权利范围	所有权归属
1	熙菱单点登录统一认证软件V1.0	软著变补字第201204153号	2010SR003841	全部权利	熙菱信息
2	熙菱运维监控管理软件V2.0	软著变补字第201204159号	2010SR003850	全部权利	熙菱信息
3	熙菱网络办公平台软件V3.2	软著变补字第201204157号	2010SR003851	全部权利	熙菱信息
4	熙菱党务信息综合管理软件V1.0	软著变补字第201204154号	2010SR003852	全部权利	熙菱信息
5	熙菱手机办公软件V2.0.3	软著变补字第201204156号	2010SR004202	全部权利	熙菱信息
6	熙菱中小企业电子交易平台软件V1.0	软著变补字第201204160号	2010SR004204	全部权利	熙菱信息
7	熙菱企业综合考核管理软件V1.0	软著变补字第201204155号	2010SR004304	全部权利	熙菱信息
8	熙菱网络信息内容监控与审计系统V1.0	软著变补字第201204158号	2010SR004469	全部权利	熙菱信息
9	维哈柯文电子政务应用示范项目社会治安综合管理系统[简称：社会治安综合管理系统]V1.0	软著登字第0337223号	2011SR073549	全部权利	熙菱信息

10	多语言Sailing MCMS站群管理系统V1.0	软著登字第0337329号	2011SR073655	全部权利	熙菱信息
11	维哈柯文电子政务应用示范项目人口信息管理系统[简称：人口信息管理系统]V1.0	软著登字第0337401号	2011SR073727	全部权利	熙菱信息
12	多语言统一资源应用平台系统[简称：MURAP]V1.0	软著登字第0338139号	2011SR074465	全部权利	熙菱信息
13	熙菱多语种互联网内容安全管理系统V1.0	软著登字第0471583号	2012SR103547	全部权利	熙菱信息
14	熙菱多语种桌面行为审计软件[简称：多语种桌管软件]V1.1	软著登字第0520837号	2013SR015075	全部权利	熙菱信息
15	熙菱集团进销存管理系统[简称：熙菱进销存管理软件]V2.0	软著登字第0629291号	2013SR123529	全部权利	熙菱信息
16	营运车辆综合性检测业务管理系统V1.3	软著登字第0629572号	2013SR123810	全部权利	熙菱信息
17	熙菱企业基础信息共享平台[简称：企业基础信息共享平台]1.0	软著登字第0647295号	2013SR141533	全部权利	熙菱信息
18	熙菱业务安全审计系统[简称：业务审计]V2.0	软著登字第0669445号	2014SR000201	全部权利	熙菱信息
19	熙菱石油石化产品质量监测系统V1.0	软著登字第0858844号	2014SR189608	全部权利	熙菱信息
20	熙菱石油石化行业厂级绩效考核系统V1.1	软著登字第0858934号	2014SR189698	全部权利	熙菱信息
21	熙菱建筑行业管理平台软件V1.0	软著登字第0858936号	2014SR189700	全部权利	熙菱信息
22	熙菱建筑领域诚信档案管理系统V1.0	软著登字第0859235号	2014SR189999	全部权利	熙菱信息
23	熙菱移动车辆采集软件V1.0	软著登字第1166340号	2015SR279254	全部权利	熙菱信息
24	熙菱应用集成平台软件【简称：集成平台】V2.0	软著登字第1136244号	2015SR249158	全部权利	熙菱信息
25	熙菱应用基础开发平台软件【简称：应用基础开发平台】V1.0	软著登字第1136004号	2015SR248918	全部权利	熙菱信息
26	熙菱移动应用基础开发平台软件V1.0	软著登字第1135173号	2015SR248087	全部权利	熙菱信息
27	思凯生物制药业务管理系统SkyBio-ERP V1.2	软著登字第012079号	2003SR6988	全部权利	上海熙菱
28	熙菱网络办公系统V2.0[简称：Sailing OA]	软著登字第021902号	2004SR03501	全部权利	上海熙菱
29	熙菱汽修汽配管理软件V7.70	软著登字第047400号	2005SR15899	全部权利	上海熙菱
30	Sailing CM内容管理平台软件V1.0[简称：Sailing CM]	软著登字第093105号	2008SR05926	全部权利	上海熙菱
31	熙菱网络办公软件V3.1[简称：Sailing OA]	软著登字第101284号	2008SR14105	全部权利	上海熙菱
32	熙菱班组核算软件V1.0[简称：班组核算]	软著登字第102693号	2008SR15514	全部权利	上海熙菱
33	熙菱统一资源应用平台软件[简称：URAP]V1.0	软著登字第102694号	2008SR15515	全部权利	上海熙菱
34	熙菱电子商务软件[简称：电子商务]V1.0	软著登字第102697号	2008SR15518	全部权利	上海熙菱
35	熙菱党务管理信息软件[简称：党务管理]V1.0	软著登字第102720号	2008SR15541	全部权利	上海熙菱
36	熙菱即时通讯软件[简称：Sailing IM]V1.0	软著登字第102723号	2008SR15544	全部权利	上海熙菱
37	熙菱统一认证管理平台软件[简称：统一认证]V1.0	软著登字第109946号	2008SR22767	全部权利	上海熙菱

38	熙菱电子签章软件V1.0[简称：电子签章]	软著登字第109950号	2008SR22771	全部权利	上海熙菱
39	熙菱网络审计与监控软件[简称： SNAM]V2.0	软著登字第128780号	2009SR02601	全部权利	上海熙菱
40	熙菱石油化工企业柔性绩效管理中间件软件V1.0	软著登字第0163038号	2009SR036039	全部权利	上海熙菱
41	保通公安情报积分预警系统软件V1.0	软著登字第0266108号	2011SR002434	全部权利	南京保通电讯公司；上海熙菱
42	熙菱多维查询平台软件[简称：多维查询]V1.0	软著登字第0312826号	2011SR049152	全部权利	上海熙菱
43	熙菱数据比对平台软件[简称：数据比对平台]V1.0	软著登字第0320319号	2011SR056645	全部权利	上海熙菱
44	熙菱上网行为管理软件[简称：上网行为管理]V3.1	软著登字第0320519号	2011SR056845	全部权利	上海熙菱
45	熙菱运维审计管理软件[简称：运维审计]V3.5	软著登字第0320520号	2011SR056846	全部权利	上海熙菱
46	熙菱指标分析平台软件[简称：指标分析]V1.0	软著登字第0320927号	2011SR057253	全部权利	上海熙菱
47	熙菱数据报送平台软件[简称：数据报送]V1.0	软著登字第0321137号	2011SR057463	全部权利	上海熙菱
48	熙菱资源采集平台软件[简称：资源采集]V1.0	软著登字第0321179号	2011SR057505	全部权利	上海熙菱
49	熙菱桌面安全管理软件[简称：卓管软件]V3.8	软著登字第0321223号	2011SR057549	全部权利	上海熙菱
50	熙菱数据质量检查平台软件[简称：数据质量检查]V1.0	软著登字第0321239号	2011SR057565	全部权利	上海熙菱
51	熙菱垂直搜索引擎软件[简称：全文检索]V1.0	软著登字第0321240号	2011SR057566	全部权利	上海熙菱
52	熙菱文本挖掘平台软件[简称：文本挖掘]V1.0	软著登字第0325936号	2011SR062262	全部权利	上海熙菱
53	熙菱智能地理信息平台软件[简称：GIS平台]V1.0	软著登字第0325937号	2011SR062263	全部权利	上海熙菱
54	熙菱统计分析平台软件[简称：统计分析]V1.0	软著登字第0325938号	2011SR062264	全部权利	上海熙菱
55	熙菱网络审计与监控软件 [简称： SNAM-CM] V3.0	软著登字第0505666号	2012SR137630	全部权利	上海熙菱
56	熙菱流通环节食品安全监管软件[简称：流通环节食品安全监管软件]V1.0	软著登字第0545920号	2013SR040158	全部权利	上海熙菱
57	熙菱轻量级数据中心软件V1.0	软著登字第0650932号	2013SR145170	全部权利	上海熙菱
58	熙菱综合报表软件V1.0	软著登字第0666906号	2013SR161144	全部权利	上海熙菱
59	熙菱Merlineye卡口监控深度应用平台软件 [简称：Merlineye-PT]V1.0	软著登字第0708357号	2014SR039113	全部权利	上海熙菱

60	熙菱Merlineye视频监控深度应用平台软件 [简称: Merlineye-PV]V1.0	软著登字第0708364号	2014SR039120	全部权利	上海熙菱
61	熙菱Merlineye警用GIS深度应用平台软件 [简称: Merlineye-GIS]V1.0	软著登字第0708366号	2014SR039122	全部权利	上海熙菱
62	熙菱Merlineye视频卡口深度应用平台软件 [简称: Merlineye]V1.0	软著登字第0708367号	2014SR039123	全部权利	上海熙菱
63	熙菱Merlineye图侦工作平台软件[简称: Merlineye-CD]V1.0	软著登字第0728698号	2014SR059454	全部权利	上海熙菱
64	熙菱Merlineye流媒体软件[简称: Merlineye-SM]V1.0	软著登字第0807021号	2014SR137781	全部权利	上海熙菱
65	熙菱Merlineye视频转码软件[简称: Merlineye-VT]V1.0	软著登字第0807026号	2014SR137786	全部权利	上海熙菱
66	熙菱公安业务安全审计软件V1.0	软著登字第0893545号	2015SR006463	全部权利	上海熙菱
67	熙菱财政业务安全审计软件V1.0	软著登字第0900507号	2015SR013425	全部权利	上海熙菱
68	熙菱Merlineye视频摘要检索软件[简称: Merlineye-VA]V1.0	软著登字第0957037号	2015SR069951	全部权利	上海熙菱
69	熙菱Merlineye车辆图像结构化软件[简称: Merlineye-IS]V1.0	软著登字第0957447号	2015SR070361	全部权利	上海熙菱
70	熙菱Merlineye智能视频分析取证软件V1.0	软著登字第0957838号	2015SR070752	全部权利	上海熙菱
71	熙菱海关特殊监管区域智能卡口物流管理 软件V2.0	软著登字第0957295号	2015SR070209	全部权利	上海熙菱
72	熙菱移动设备信息采集应用软件V1.0	软著登字第1088766号	2015SR201680	全部权利	上海熙菱
73	熙菱公安信息系统应用日志安全审计平台 软件V1.0	软著登字第1101046号	2015SR213960	全部权利	上海熙菱
74	熙菱Merlineye视频警务督察平台软件[简 称: Merlineye-VP] V1.0	软著登字第1155670号	2015SR268584	全部权利	上海熙菱
75	熙菱Merlineye车辆大数据分析应用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1167575号	2015SR280489	全部权利	上海熙菱
76	熙菱视频质量监测服务软件V1.0	软著登字第1152800号	2015SR265714	全部权利	上海熙菱
77	熙菱移动警务平台软件V1.0	软著登字第1155986号	2015SR268900	全部权利	上海熙菱
78	熙菱Merlineye视频图像分析侦查摘要检索 软件V2.1	软著变补字第201607293号	2016SR025835	全部权利	上海熙菱
79	熙菱视频图像结构化分析平台软件V1.0	软著登字第1227222号	2016SR048605	全部权利	上海熙菱
80	熙菱监狱应急指挥智能应用平台软件V1.0	软著登字第1274837号	2016SR096220	全部权利	上海熙菱
81	熙菱视频图像联网基础平台软件V1.0	软著登字第1274834号	2016SR096217	全部权利	上海熙菱
82	熙菱业务安全审计基础平台软件V2.0	软著登字第1449899号	2016SR271282	全部权利	熙菱信息
83	熙菱公安信息系统应用日志安全审计平台 软件V2.0	软著登字第1387980号	2016SR209363	全部权利	上海熙菱
84	熙菱人员流动预警平台软件[简称: 人员流 动分析系统]V1.0	软著登字第1480807号	2016SR302190	全部权利	熙菱信息
85	熙菱大数据应用支撑平台软件[简称: 熙菱	软著登字第1574981号	2016SR396365	全部权利	熙菱信息

	应用集成平台]V1.0				
86	熙菱Merlineye车辆大数据分析应用软件[简称: 车辆大数据系统]V2.0	软著登字第1520843号	2016SR342227	全部权利	熙菱信息
87	熙菱公安日志大数据分析平台软件V1.0	软著登字第1512259号	2016SR333642	全部权利	上海熙菱
88	熙菱视频行为分析软件V1.0	软著登字第1524570号	2016SR345954	全部权利	上海熙菱
89	熙菱Merlineye公安视频图像信息综合应用平台软件V1.0	软著登字第1510626号	2016SR332009	全部权利	上海熙菱
90	熙菱Merlineye公共安全视频图像信息联网共享平台软件V1.0	软著登字第1510649号	2016SR332032	全部权利	上海熙菱
91	熙菱Merlineye检查站车辆及人员智能预警软件V1.0	软著登字第1550074号	2016SR371458	全部权利	上海熙菱
92	熙菱Merlineye检查站车辆及驾驶人员综合安检软件V1.0	软著登字第1550997号	2016SR372381	全部权利	上海熙菱
93	熙菱Merlineye视频图像信息解析平台软件[简称: 解析系统]V1.0	软著登字第1215458号	2016SR403538	全部权利	上海熙菱
94	熙菱Merlineye人像识别应用软件V1.0	软著登字第1662711号	2017SR077427	全部权利	上海熙菱
95	熙菱Merlineye人像数据应用软件V1.0	软著登字第1662706号	2017SR077422	全部权利	上海熙菱
96	熙菱人车关联关系分析系统软件V1.0	软著登字第1746485号	2017SR161201	全部权利	熙菱信息
97	熙菱移动设备信息采集应用系统软件V1.0	软著登字第1747093号	2017SR161809	全部权利	熙菱信息
98	熙菱专业档案信息管理系统V.10	软著登字第1745945号	2017SR0160661	全部权利	熙菱信息
99	熙菱综合统计分析系统V1.0	软著登字第1745943号	2017SR160659	全部权利	熙菱信息
100	熙菱公安信息系统应用日志数据接入平台软件V1.0	软著登字第1951400号	2017SR366116	全部权利	上海熙菱
101	熙菱Merlineye嫌疑人员查控安检软件V1.0	软著登字第2038453号	2017SR453169	全部权利	上海熙菱
102	熙菱互联网+登记注册全程电子化平台软件[简称: 全程电子化]V1.0	软著登字第2139846号	2017SR554562	全部权利	上海熙菱
103	熙菱大数据集成平台软件V1.0	软著登字第2140084号	2017SR554800	全部权利	熙菱信息
104	熙菱资源管理平台软件V1.0	软著登字第2140073号	2017SR554789	全部权利	熙菱信息
105	熙菱业务安全审计基础平台软件V3.0	软著登字第2286877号	2017SR701593	全部权利	熙菱信息
106	熙菱Merlineye便携式图侦工作平台软件V1.0	软著登字第1660600号	2017SR075316	全部权利	熙菱信息

(3) 专利技术:

目前公司申请的专利技术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所有权归属	技术来源
1	一种基于路径关联的车辆数据查询系统及方法	上海熙菱	自主开发
2	一种智能安防视频集成系统及方法	上海熙菱	自主开发
3	一种基于B/S架构的智能安防设备实时状态显示系统	上海熙菱	自主开发
4	一种基于帧分析的视频流分析方法及系统	上海熙菱	自主开发
5	业务请求响应方法、解析方法和系统	上海熙菱	自主开发
6	WiFi信息采集方法及系统	上海熙菱	自主开发

7	基于暗通道的快速去雾方法及系统	上海熙菱	自主开发
8	一种自定义报表的配置方法和系统	上海熙菱	自主开发
9	一种避免网络阻塞及丢帧的视频流转发方法和系统	上海熙菱	自主开发
10	HTTP协议数据规格化的系统及方法	上海熙菱	自主开发
11	基于流程的业务审计系统及方法	上海熙菱	自主开发
12	一种网络业务数据自动识别系统及方法	上海熙菱	自主开发
13	一种基于车辆轨迹数据分析的预警积分方法及系统	上海熙菱	自主开发
14	基于业务的指标化信息安全审计预警系统及方法	上海熙菱	自主开发
15	基于FFMPEG的自动识别格式的图片输出方法	上海熙菱	自主开发
16	一种采用域服务支持网状结构的视频流传输方法	上海熙菱	自主开发
17	一种支持云平台采用双缓冲的实时视频流存储方法	上海熙菱	自主开发
18	DTO协议数据规格化的系统及方法	熙菱信息	自主开发
19	一种实现内存高速交互的系统及方法	熙菱信息	自主开发
20	一种数据的业务特征识别系统及方法	熙菱信息	自主开发
21	一种基于Solr索引与Oracle存储的海量数据自动化存储方法	上海熙菱	自主开发
22	一种频次类实时统计模型系统及方法	上海熙菱	自主开发

(4) 发明专利证书 我公司目前已获得的发明专利证书:

序号	发明名称	专利号	授权公告日	专利权人
1	一种视频图像中异常条纹的检测方法及系统	ZL201510688768.7	2017年6月30日	上海熙菱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公司的未来愿景是为全国公共安全防范保驾护航、为新丝绸之路的发展、国家东进西出战略服务的知名IT企业，成为国内智能安防、信息安全领域知名产品和服务的综合解决方案提供商。2017年1月5日，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成功上市，这是其发展历程中的全新起点，借助资本市场的平台，公司预期将获得更加广阔的发展前景。

依托公司在专业领域的不断锐意进取和公司所处行业的稳定发展，报告期内，公司共实现营业收入79,826.18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47.9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8,066.79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89.37%；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总资产102,070.40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48.42%；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38,025.25万元，比上年度增长25.34%。公司主要业务回顾如下：

一、主要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聚焦于：1、智能安防及信息化工程，包括智能安防领域的数据和图像分析、开发及运用，并以此为基础的软件产品与开发、技术服务和信息工程建设等业务；2、信息安全产品、服务与综合解决方案，包括信息安全审计软件产品与开发、技术服务等业务；3、其他软件开发与服务。

智能安防领域，2017年公司服务了新疆乌鲁木齐、克州、昌吉、哈密、吐鲁番、伊犁、博乐、喀什、和田、巴州等多个地区，上海、北京、广东、内蒙、黑龙江、贵州等新疆以外省市，涉及视频图像解析、车辆大数据、人车管控、平安城市、指挥中心、监狱等安防领域智能安防信息化建设，并在公安实战过程中实现了多项战果。实现智能安防及信息化工程收入62,432.56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48.61%，在总体营业收入中占比为78.21%。业务持续快速增长，结构占比保持稳定。

信息安全领域，信息安全产品、服务与综合解决方案实现收入1,927.67万元，占比2.41%，较上年同期略有下降。2017年公司进一步拓展了业务安全审计产品的市场战略布局，公司主导参与公安部业务安全审计“十三五”规划标准的制定，中标广东省公安厅“业务安全审计大数据平台”项目，该项目被列为公安部试点项目，这些典型的案例进一步强化了公司在公安业务安全审计领域的领先地位。随着“十三五”建设任务书的下发，该业务有望迎来良好的发展机遇。

其他业务收入15,465.94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68.61%，占比19.37%，比重略有提升，主要系公安客户信息化建设集成采购和法院客户信息化建设集成采购等战略客户收入增长所致。

2017年，公司政府类客户收入74,407.37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57.62%，占比达93.21%，公司业务进一步向政府类客户集中。

二、研发情况

2017年，公司在智能安防及信息安全领域持续集中投入研发，基于微服务框架的基础开发平台已经发布1.0正式版本，该基础平台可支撑公司软件项目的快速开发上线，已经在公司多个项目中进行落地应用；“魔力眼”智慧安防平台系列产品子系统：视频图像联网平台软件、熙菱图侦工作平台软件、视频图像结构化应用平台软件(暨视频图像信息解析平台)、熙菱公安人车管控平台软件、平安小区综合管理平台、熙菱移动警务平台软件等2016年规划重点投向研发产品均已完成或基本完成研发、升级改造；公安信息系统应用日志安全审计平台(大数据版)、安全监测大数据平台目前均已完成开发；基于安防与信息安全应用的大数据资源服务统一集成管理平台已投入正常开发阶段，现已基本完成。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总投入3,225.49万元，占营业收入比重4.04%，比上年度同期增长66.01%。截止2017年12月31日，公司已拥有各类软件著作权106项，同时，累计申请与软件相关的各类专利23项，已授权1项。

三、管理能力发展情况

体系化建设：公司成立了集团变革委员会，同时引入了专业的外部咨询公司，对公司经营管理和体系化建设进行专业化的指导，从而进一步提升效率和竞争力。公司优化完善员工职级机制、绩效考评机制、晋级机制、激励机制。

信息化建设：对公司信息化建设进行了3年规划，同时制定了合理的演进路线；建设、优化、完善了包括移动办公系统、

BPM流程系统、人事招聘系统、固定资产系统、经营决策系统在内的等一批信息化系统，有效提升了公司运营的效率及质量；

组织架构：公司将原智能安防事业部和软件事业部合并调整为公安图像应用事业部、公安数据应用事业部，同时增设大数据事业部，公司级解决方案中心，业务进一步横向拉通并聚焦于公共安全领域实战应用。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798,261,753.11	100%	539,685,205.09	100%	47.91%
分行业					
政府客户	744,073,727.58	93.21%	472,064,691.33	87.47%	57.62%
非政府客户	54,188,025.53	6.79%	67,620,513.76	12.53%	-19.86%
分产品					
智能安防及信息化工程	624,325,603.56	78.21%	420,101,757.94	77.84%	48.61%
信息安全产品、服务与综合解决方案	19,276,723.56	2.41%	27,858,657.85	5.16%	-30.81%
其他软件开发与服务	154,659,425.99	19.37%	91,724,789.30	17.00%	68.61%
分地区					
新疆	665,193,521.08	83.33%	347,035,375.57	64.30%	91.68%
其他地区	133,068,232.03	16.67%	192,649,829.52	35.70%	-30.93%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政府客户	744,073,727.58	531,947,429.32	28.51%	57.62%	45.68%	5.86%
分产品						
智能安防及信息化工程	624,325,603.56	442,621,122.44	29.10%	48.61%	33.38%	8.09%
其他软件开发与服务	154,659,425.99	127,531,805.37	17.54%	68.61%	88.01%	-8.51%
分地区						
新疆	665,193,521.08	466,901,819.06	29.81%	91.68%	80.34%	4.41%
其他地区	133,068,232.03	111,936,857.41	15.88%	-30.93%	-30.37%	-0.68%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智能安防及信息化工程	材料成本	276,189,115.65	62.40%	197,333,873.80	59.47%	39.96%
智能安防及信息化工程	劳务外包成本	155,092,596.79	35.04%	123,746,919.93	37.29%	25.33%
智能安防及信息化工程	工时成本	8,828,243.01	1.99%	8,653,762.63	2.61%	2.02%
智能安防及信息化工程	实施费用	2,511,166.99	0.57%	2,104,669.14	0.63%	19.31%
智能安防及信息化工程	小计	442,621,122.44	100.00%	331,839,225.50	100.00%	33.38%

信息安全产品、服务与综合解决方案	材料成本	5,966,107.10	68.69%	14,610,846.56	73.11%	-59.17%
信息安全产品、服务与综合解决方案	劳务外包成本	1,457,553.88	16.78%	2,187,231.65	10.94%	-33.36%
信息安全产品、服务与综合解决方案	工时成本	1,138,539.39	13.11%	2,752,968.58	13.78%	-58.64%
信息安全产品、服务与综合解决方案	实施费用	123,548.29	1.42%	433,444.73	2.17%	-71.50%
信息安全产品、服务与综合解决方案	小计	8,685,748.66	100.00%	19,984,491.52	100.00%	-56.54%
其他软件开发与服务	材料成本	106,579,556.14	83.57%	47,511,264.46	70.04%	124.32%
其他软件开发与服务	劳务外包成本	17,275,583.92	13.55%	16,059,838.36	23.68%	7.57%
其他软件开发与服务	工时成本	2,814,760.59	2.21%	3,678,948.20	5.42%	-23.49%
其他软件开发与服务	实施费用	861,904.72	0.68%	580,633.47	0.86%	48.44%
其他软件开发与服务	小计	127,531,805.37	100.00%	67,830,684.49	100.00%	88.01%

说明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1、报告期内新设立阿克苏熙菱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并于2017年4月12日办妥设立登记手续，并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652901MA77D2RT1M的营业执照。该公司注册资本500万元，熙菱信息认缴出资500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100%。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报告期内新设立乌什县熙菱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并于2017年07月06日办妥设立登记手续，并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652927MA77HXE75P的营业执照。该公司注册资本50万元，熙菱信息认缴出资50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100%。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363,469,414.96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45.53%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161,800,320.67	20.27%
2	第二名	61,028,240.33	7.65%
3	第三名	60,423,944.94	7.57%
4	第四名	40,164,235.10	5.03%
5	第五名	40,052,673.92	5.02%
合计	--	363,469,414.96	45.53%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179,810,805.87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27.24%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58,471,820.06	8.86%
2	第二名	33,760,000.00	5.11%
3	第三名	32,503,116.40	4.92%
4	第四名	30,000,000.00	4.54%
5	第五名	25,075,869.41	3.80%
合计	--	179,810,805.87	27.24%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	--------	--------	------	--------

销售费用	33,275,848.97	23,694,340.68	40.44%	主要是收入增长带来售后费用的增加及因销售网点扩张,销售人员数量增加。
管理费用	61,758,321.98	34,865,691.30	77.13%	主要是公司研发人员增加导致的研发费用增加、职工薪酬的增加以及原办公楼免租期结束带来的房租的增加。
财务费用	-1,415,093.94	-1,863,757.71	24.07%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熙菱信息持续进行公安视频图像联网技术的研发,紧跟安防国家标准。按照最新的国标标准《GB/T 28181-2016 公共安全视频监控联网系统信息传输、交换、控制技术要求》,升级了原有熙菱视频图像联网平台,于报告期内委托公安部第一研究所检测中心进行标准检测,通过并获得认证证书。GB/T 28181-2016 标准的通过,代表熙菱公司的视频联网平台可以集成最新的联网前端视频设备和第三方的视频联网平台,提升了视频图像联网平台稳定性、视频联网的通用性,进一步提升了公司视频图像方面的技术能力。

报告期内,熙菱基础技术平台项目在研发方面完成了项目中既定的所有研发任务,发布了熙菱基础技术平台V1.0版本,并已在公司多个项目中使用,平台试运行平稳,各项功能基本达到了预期目标。目前,公司所有的研发项目都已开始向新平台迁移,新平台可以大幅加快新的研发项目的开发进度,提高项目的研发质量,并大大降低项目上线后的运维工作量。同时,根据在实际项目中使用情况,公司将持续对基础技术平台进行优化和升级。

报告期内,完成熙菱公安人车管控平台软件研发项目,形成了以基层民警属地化管理视角,立足辖区车辆、人员流入流出的动态管理目标,有利于结合公司其他产品形成完整的智慧安防一体化防控解决方案,增强整体解决方案的智能化和实战性,强化方案竞争力。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17 年	2016 年	2015 年
研发人员数量(人)	244	139	128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41.85%	34.75%	31.84%
研发投入金额(元)	32,254,905.92	19,429,398.06	17,281,555.80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4.04%	3.60%	4.28%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5,963,187.73	492,644,494.27	10.8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25,334,940.70	461,227,210.76	35.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371,752.97	31,417,283.51	-352.6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36,266.14	5,021,394.04	99.8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563,722.93	7,648,219.23	77.3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27,456.79	-2,626,825.19	34.2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000,000.00	127,300,000.00	-51.3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8,440,275.49	34,046,920.12	101.0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40,275.49	93,253,079.88	-106.9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9,339,485.25	122,043,538.20	-173.20%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 1、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较去年同期增加16,410.77万元，较去年同期增加35.58%，主要系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增加。
- 2、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同期减少11,078.90万元，主要系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增加导致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大于经营活动现金流入。
- 3、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较去年同期增加501.49万元，主要系公司利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增加所致。
- 4、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较去年同期增加591.55万元，主要系公司利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增加所致。
- 5、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本报告期较上年同期减少6,530.00万元，主要系去年同期公司上市募集资金投入使用所致，同时2017年度贷款筹资增加。
- 6、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较去年同期增加3,439.34万元，主要系本报告期公司开具银行承兑汇票增加导致支付银行保证金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为-7,937.18万元，含少数股东损益净利润为8,085.54万元，差异金额为16,022.71万元，主要原因如下：

- 1、公司因销售收入增长导致应收账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长期应收款以及其他经营性应收项目增加39,132.17万元以及应付票据、应付账款等经营性应付项目增加22,695.64万元，两者共同作用使得净利润与经营性现金流产生16,436.53万元差异。
- 2、存货增加2,652.71万元，由此净利润与经营性现金流产生2,652.71万元的差异。
- 3、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折旧及无形资产摊销导致净利润与现金流产生差异-3,784.20万元。
- 4、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639.28万元，由此净利润与经营性现金流产生639.28万元的差异。

三、非主营业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资产减值	-35,952,581.90	-38.71%	按账龄计提的资产减值损失	是
其他收益	6,424,644.61	6.92%	税收返还等政府补助	是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146,000,502.39	14.30%	194,116,656.01	28.23%	-13.93%	因长期应收款、应收款项增加导致货币资金占比减少。
应收账款	407,994,386.95	39.97%	222,794,025.88	32.40%	7.57%	因主营业务收入增长导致应收账款增加，应收账款占比增加。
存货	202,783,795.68	19.87%	176,256,716.79	25.63%	-5.76%	因长期应收款、应收款项增加导致存货占比减少。
投资性房地产	3,023,727.79	0.30%	3,205,367.07	0.47%	-0.17%	无重大变化
固定资产	7,672,793.47	0.75%	6,020,642.50	0.88%	-0.13%	无重大变化
短期借款	62,000,000.00	6.07%	26,000,000.00	3.78%	2.29%	无重大变化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54,938,472.78	5.38%	12,033,600.00	1.75%	3.63%	无重大变化
长期应收款	145,614,360.06	14.27%	29,632,936.60	4.31%	9.96%	因 2017 年分期收款项目增加导致长期应收款余额增加。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 2017年12月31日货币资金受到限制为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37,942,230.08元，履约保函保证金9,856,836.77元。
- 本公司子公司上海熙菱用2017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为2,188,465.18元（原值4,226,700.33元）的位于上海张江集电港房屋抵押给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授信期内即2015年7月17日至2018年7月17日向上海熙菱提供1,000.00万元授信额度，截至2017

年12月31日借款无余额。

3、本公司及上海熙菱将2017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为1,513,864.90元（原值2,304,403.13元）的位于沙依巴克区文化宫路59号吉祥苑小区1栋4层B座401-407的房产及土地使用权证和2017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为1,509,862.89元（原值2,287,717.01元）的位于沙依巴克区文化宫路59号吉祥苑小区1栋4层A座401-404的房产及土地使用权证抵押给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授信期内即2016年10月27日至2017年10月27日向新疆熙菱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提供2,600.00万元授信额度，截至2017年12月31日借款2,000万元。上述房产均为经营性出租故为投资性房地产。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16年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9,446.74	4,998.77	7,656.34	0	0	0.00%	1,790.39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将用于完成募集项目，存放于募集资金三方监	0

									管账户。	
合计	--	9,446.74	4,998.77	7,656.34	0	0	0.00%	1,790.39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p>1、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新疆熙菱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6]2992号）核准，公司2016年12月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5,000,000.00股，发行价为4.94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23,500,000.00元，扣除承销及保荐等发行费用人民币29,032,641.86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4,467,358.14元。2、截至2017年12月31日，熙菱信息累计使用金额人民币76,563,408.99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人民币579,180.38元，实际募集资金剩余金额为人民币17,903,949.15元，差异金额为人民币17,324,768.77元，主要系（1）开户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花木支行的账号为121908229110239和121908229110242的银行账户分别补充营运资金8,400,000.00元和9,000,000.00元而尚未到期；（2）募集资金累计活期存款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支出净额75,231.23元。</p>										

（2）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熙菱“魔力眼”智慧安防平台及产业化项目	否	3,070	3,070	1,724.31	3,070	100.00%	2017年12月31日	2,570.52	是	否
信息安全审计产品研发与产业化项目	否	2,606	2,606	567.06	1,750.3	67.16%	2017年12月31日	206.18	是	否
技术中心建设项目	否	1,566	1,566	502.66	631.3	40.31%	2018年06月30日	0	不适用	否
补充营运资金	否	1,993	2,204.74	2,204.74	2,204.74	100.00%		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9,235	9,446.74	4,998.77	7,656.34	--	--	2,776.7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合计	--	9,235	9,446.74	4,998.77	7,656.34	--	--	2,776.7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 26,575,689.37 元。2017 年 4 月 18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全体董事一致同意使用募集资金 26,575,689.37 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1、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及归还情况如下：（1）2017 年 4 月 18 日，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人民币 3,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公司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 6 个月，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截至 2017 年 9 月 26 日，公司已将上述 3,000 万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通知了保荐机构。（2）2017 年 09 月 28 日，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人民币 2,4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公司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 6 个月，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归还上述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660 万元，尚有 1,740 万元未归还。2、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尚有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未归还，共计金额 1,740 万元。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适用 公司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谨慎使用募集资金，按照项目预算控制募集资金的使用。公司从项目的实际情况出发，本着合理、有效、节约的原则谨慎使用募集资金，严格控制成本支出，有效地控制了成本，合理地降低了项目实施费用，形成了资金节余。1、熙菱“魔力眼”智慧安防平台及产业化项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将节余的募集资金利息收入共计人民币 2.94 万元用于永久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2、信息安全审计产品研发与产业化项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将节余募集资金及其利息收入共计人民币 763.48 万元用于永久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熙菱信息累计使用金额人民币 76,563,408.99 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人民币 579,180.38 元，实际募集资金剩余金额为人民币 17,903,949.15 元，差异金额为人民币 17,324,768.77 元，主要系（1）开户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花木支行的账号为 121908229110239 和 121908229110242 的银行账户分别补充营运资金 8,400,000.00 元和 9,000,000.00 元而尚未到期；（2）募集资金累计活期存款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支出净额 75,231.23 元。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 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上海熙菱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子公司	计算机专业领域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与技术转让，软件开发、设计、制作、销售、售后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服务及技术咨询，安防工程，建筑智能化建设工程设计与施工，系统集成及运行维护，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依法须经批	101,720,000.00	530,032,970.67	200,424,976.45	386,828,045.28	42,565,645.25	37,083,099.21

		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	------------------------	--	--	--	--	--	--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阿克苏熙菱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目前无影响
乌什县熙菱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目前无影响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为进一步推进公司的发展战略规划实现，落实各业务领域的协同发展，2018年，公司将持续聚焦公安行业前沿发展领域，拓展市场范围，加大研发投入，推动各项业务融合创新；加强团队建设，面向全国引进顶尖高端人才加入，优化内部管理，以客户需求为中心，为奋斗者为本，进一步提升客户满意度，保障公司稳健经营，促进业绩持续、稳健发展。

(1) 聚焦安防行业发展前沿，立足于安防行业第一梯队

聚焦公安行业发展前沿，放眼全国，积极寻找、布局与现有业务相关领域的新技术、新业务、新模式，延伸产业链，丰富产品体系，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确保公司技术处于安防第一梯队，引领和带动行业发展。

(2) 进一步拓展区域市场

2018年公司将持续加强新疆市场的开拓力度，同时，在疆外现有上海、贵州、北京、广州销售分部的基础上，进行更广泛的业务布局，大力拓展疆外市场。并在现有客户场景外，尝试开拓更多不同产品场景市场。

(3) 加大研发投入，加快人工智能技术应用的落地

继续加大对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等领域的技术研发投入，关注和研究区块链等技术，加快机器学习、图像解析等关键技术的研究和业务结合，促进人工智能技术在公司现有业务线上产品的应用。

(4) 丰富业务线，推动各项业务融合与创新，助力各业务线产品推陈出新

充分整合公司现有业务平台资源，推动公司各业务平台的融合与创新，丰富和扩充基于安防和安全两大业务主线之内的业务种类，以客户为中心，以技术创新为驱动，推陈出新，不断优化和提升各业务线产品的用户体验。

(5) 加强团队建设，招揽顶尖人才

加强团队建设，招揽顶尖人才加入，优化人员结构，加大人才储备库的培养。同时，进一步优化公司人才引进、培养、激励机制和任职资格的管理体系，完善员工自我价值及发展职业规划道路，保证留住优秀人才的同时实现人才价值的最大化。

(6) 完善营销推广体系，扩大品牌影响力

公司继续加大市场营销的投入，利用现有的研发能力、服务网络、品牌知名度等多方面的综合优势，强化营销推广网络体系的建设。坚持差异性原则，制定个性化的全方位服务来建立良好的客户合作关系。扩大客户群体数量，拓宽销售经营渠道，创建标准化营销管理体系，通过提升营销队伍的专业水平来促进公司销售额的增长，开创全新的营销局面。

(7) 落实公司治理体系，持续加强内部控制

经营规模的壮大，需要我们对于公司的经营管理和规范操作有了更高的要求。公司将不断加强财务管理、内部审计、风险管控等多方面的实施力度，依据相关的法律法规，并且结合公司以往的实践经验，强化公司治理的模式，贯彻落实公司的

管理体制，建立科学有效的决策机制、市场反应机制和风险防范机制，不断推动企业管理的规范化、标准化、常态化，为公司的健康稳定的发展奠定了坚实有力的基础。

(8) 加强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管理

加大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品的推广力度，加强已完成的募投资项目的后续维护工作，努力发挥项目效益，丰富公司产品种类的同时扩充市场份额，增强企业综合实力。

(9) 进一步提升信息披露质量，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坚持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及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操作，以此规范落实信息披露工作，持续改进公司内部管理制度，发挥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会的作用。以投资者关系的管理为首要出发点，做好企业的形象工作，不断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和沟通。公司也将不断总结经验，以更加开放的心态，时刻关注本行业市场的发展动态和公司经营情况，及时向投资者报告，了解投资者的问题及建议并给予反馈。通过互动平台、网络传播等多方途径，使投资者加深对企业的了解和信任，促进两者之间长期的良好、和谐、稳定的关系。防范经营风险，完善决策和管理水平，提升信息披露的质量，确保信息披露的及时性、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在资本市场树立良好的企业形象，继续为实现公司价值和股东利益最大化而努力。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7年05月11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巨潮资讯网 2017年6月2日披露
2017年06月09日	电话沟通	机构	巨潮资讯网 2017年6月14日披露
2017年08月24日	电话沟通	机构	巨潮资讯网 2017年8月25日披露
2017年08月28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巨潮资讯网 2017年8月29日披露
2017年08月29日	电话沟通	机构	巨潮资讯网 2017年8月30日披露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相关利润分配政策和审议程序的规定实施利润分配方案，分红标准和比例明确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合规完备。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经由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并由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经法律顾问发表相关法律核查意见，审议通过后在规定时间内实施完成，切实保证了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经公司2017年5月16日召开的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公司总股本10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0.40元（含税）。

公司于2017年6月21日披露了《2016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7年6月27日，除权除息日为：2017年6月28日。截止本报告期末，该利润分配方案已实施完毕。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1.2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6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100,000,000
现金分红总额（元）（含税）	12,000,000.00
可分配利润（元）	86,394,952.92
现金分红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其他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0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2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 12,000,000 元。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6 股，本次转增完成后股本将达到 160,000,000 股。

公司近 3 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2015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经公司 2016 年 4 月 15 日召开的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016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经公司 2017 年 5 月 16 日召开的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公司总股本 10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40 元（含税）。

2017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为：以公司总股本 10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20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6 股。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比例
2017 年	12,000,000.00	80,667,921.16	14.88%	0.00	0.00%
2016 年	4,000,000.00	42,597,345.88	9.39%	0.00	0.00%
2015 年	0.00	28,420,697.08	0.00%	0.00	0.00%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何开文;岳亚梅	股份限售承诺	一、除非公司撤回上市申请，则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本人将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二、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人将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	2015 年 05 月 15 日	2020-01-04	正常履行中

			<p>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p> <p>三、 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公司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则本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六个月。</p> <p>四、 前述限售期满后，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如本人自公司离职，在申报离任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p> <p>五、 如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规定或要求股份锁定期长于本承诺，则本人直接和间接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和限售条件自动按该等规定和要求执行。</p> <p>六、 如以上承诺事项被证明不真实或未被遵守，则本人出售股票收益归公司所有，本人将在五个工作日内将前述收益缴纳至公司指定账户。如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本人怠于承担前述责任，则公司有权在分红或支付本人其他报酬时直接扣除相应款项。以上承诺为不可撤销之承诺，不因本人在公司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影响履行。</p>			
	龚斌	股份限售承诺	<p>一、 除非公司撤回上市申请，则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本人将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p> <p>二、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本人将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p> <p>三、 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公司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则本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六个月。</p> <p>四、 前述限售期满后，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申报离任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本人</p>	2015 年 05 月 15 日	2018-01-04	正常履行中

			<p>在公司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公司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五、 本人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满之日起两年内，如进行减持，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价格（如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将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价格调整）。六、 如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规定或要求股份锁定期长于本承诺，则本人直接和间接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和限售条件自动按该等规定和要求执行。七、 如以上承诺事项被证明不真实或未被遵守，则本人出售股票收益归公司所有，本人将在五个工作日内将前述收益缴纳至公司指定账户。如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本人怠于承担前述责任，则公司有权在分红或支付本人其他报酬时直接扣除相应款项。以上承诺为不可撤销之承诺，不因本人在公司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影响履行。</p>			
	乌鲁木齐鑫海安都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p>一、 除非公司撤回上市申请，则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本单位将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二、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本单位将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直接和间接本单位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三、 本单位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满之日起两年内，每年减持股份不超过所持股份总量的 50%，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价格（如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将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价格调整）。四、 如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规定或要求股份</p>	2015 年 05 月 15 日	2020-01-04	正常履行中

			锁定期长于本承诺,则本单位直接和间接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和限售条件自动按该等规定和要求执行。五、如以上承诺事项被证明不真实或未被遵守,则本单位出售股票收益归公司所有,本单位将在五个工作日内将前述收益缴纳至公司指定账户。如因本单位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单位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本单位怠于承担前述责任,则公司有权在分红或支付本单位其他报酬时直接扣除相应款项以上承诺为不可撤销之承诺。			
	北京中安兰德文化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股份限售承诺	一、除非公司撤回上市申请,则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本单位将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二、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本单位将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单位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三、如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规定或要求股份锁定期长于本承诺,则本单位直接和间接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和限售条件自动按该等规定和要求执行。以上承诺为不可撤销之承诺。	2015年05月15日	2018-01-04	正常履行中
	深圳市嘉源启航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股份限售承诺	一、除非公司撤回上市申请,则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本单位将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二、自本单位受让新疆熙菱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且不早于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届满),本单位将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单位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三、如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规定或要求股份锁定期长于本承诺,则本单位直接和间接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和限售条件自动按该等规定和要求执行。以上承诺为不可撤销之承诺。	2015年05月27日	2018-05-26	正常履行中
	新余市嘉禾投	股份限售承	一、除非公司撤回上市申请,则在公司首	2015年04	2018-04-1	正常履行

	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诺	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本单位将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二、自本单位受让新疆熙菱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且不早于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届满),本单位将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单位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三、如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规定或要求股份锁定期长于本承诺,则本单位直接和间接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和限售条件自动按该等规定和要求执行。以上承诺为不可撤销之承诺。	月 17 日	6	中
	新余晋大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股份限售承诺	一、除非公司撤回上市申请,则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本单位将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二、自本单位受让新疆熙菱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且不早于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届满),本单位将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单位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三、如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规定或要求股份锁定期长于本承诺,则本单位直接和间接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和限售条件自动按该等规定和要求执行。以上承诺为不可撤销之承诺。	2015 年 04 月 16 日	2018-04-15	正常履行中
	刘茂起	股份限售承诺	一、除非公司撤回上市申请,则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本人将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二、自本人受让新疆熙菱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且不早于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届满),本人将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三、如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规定或要求股份锁定期长于本承诺,则本人直接和间接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和限售条件自动按该等规定和要求执行。以上承	2015 年 05 月 27 日	2018-05-26	正常履行中

			诺为不可撤销之承诺。			
	周永麟	股份限售承诺	一、除非公司撤回上市申请,则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本人将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二、自本人受让新疆熙菱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且不早于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届满),本人将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三、如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规定或要求股份锁定期长于本承诺,则本人直接和间接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和限售条件自动按该等规定和要求执行。以上承诺为不可撤销之承诺。	2015年05月28日	2018-05-27	正常履行中
	范利芳	股份限售承诺	一、除非公司撤回上市申请,则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本人将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二、自本人受让新疆熙菱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且不早于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届满),本人将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三、如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规定或要求股份锁定期长于本承诺,则本人直接和间接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和限售条件自动按该等规定和要求执行。以上承诺为不可撤销之承诺。	2015年05月27日	2018-05-26	正常履行中
	龚斌;何开文;蒋薇;陆勤川;马莉;孟亚平;唐立久;王继能;王夷;魏景芬;徐嘉曼;徐力平;杨程;于成磊;岳亚梅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一、本人及本人近亲属、本人及本人近亲属所控制的其他企业组织将尽量避免或减少与熙菱信息(含其合并报表范围子公司,下同)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熙菱信息能够通过市场与独立第三方之间发生的交易,将由熙菱信息与独立第三方进行。本人及本人近亲属、本人及本人近亲属所控制的其他企业组织将严格避免向熙菱信息拆借、占用熙菱信息资金或采取由熙菱信息代垫款、代偿债务等方式占用熙菱信息资金。二、对于本人及本人近亲属、本人及本人近亲属所控制的其他企业	2015年05月15日	2099-12-31	正常履行中

			<p>组织与熙菱信息之间必需的一切交易行为，均将严格遵守市场原则，本着平等互利、等价有偿的一般原则，公平合理地进行。交易定价有政府定价的，执行政府定价；没有政府定价的，执行市场公允价格；没有政府定价且无可参考市场价格的，按照成本加可比较的合理利润水平确定成本价执行。三、本人及本人近亲属、本人及本人近亲属所控制的其他企业组织与熙菱信息之间的关联交易均以签订书面合同或协议形式明确规定，并将严格遵守熙菱信息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规定履行必要的法定程序，在熙菱信息权力机构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本人将主动依法履行回避义务；对需报经有权机构审议的关联交易事项，在有权机构审议通过后方予执行。四、本人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取得任何不正当的利益或使熙菱信息承担任何不正当的义务。如果因违反上述承诺导致熙菱信息损失或利用关联交易侵占熙菱信息利益的，熙菱信息有权单方终止该等关联交易，熙菱信息的损失由本人承担。五、上述承诺在本人构成熙菱信息关联方期间持续有效。</p>			
	乌鲁木齐鑫海安都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乌鲁木齐鑫海安都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企业”）作为新疆熙菱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熙菱信息”）持有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为熙菱信息的关联方。现就熙菱信息关联交易问题作出如下承诺：一、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或影响的其他企业组织（包括除熙菱信息及其下属子公司外其他所有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及其他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决策影响的企业组织，下同）将尽量避免或减少与熙菱信息（含其合并报表范围子公司，下同）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熙菱信息能够通过市场与独立第三方之间发生的交易，将由熙菱信息与独立第三方进行。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或影响的其他企业将严格避免向熙菱信息拆借、占用熙菱信息资金或采取由熙菱信息代垫款、代偿债务等方式侵占熙菱信息资金。二、对于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或影响的其他企业与熙菱信息之间必需的一切交易行为，均</p>	2015 年 05 月 15 日	2099-12-31	正常履行中

		<p>将严格遵守市场原则，本着平等互利、等价有偿的一般原则，公平合理地进行。交易定价有政府定价的，执行政府定价；没有政府定价的，执行市场公允价格；没有政府定价且无可参考市场价格的，按照成本加可比较的合理利润水平确定成本价执行。三、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或影响的其他企业与熙菱信息之间的关联交易均以签订书面合同或协议形式明确规定，并将严格遵守熙菱信息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规定履行必要的法定程序，本企业在熙菱信息权力机构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将主动依法履行回避义务；对需报经有权机构审议的关联交易事项，在有权机构审议通过后方予执行。四、本企业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取得任何不正当的利益或使熙菱信息承担任何不正当的义务。如果因违反上述承诺导致熙菱信息损失或利用关联交易侵占熙菱信息利益的，熙菱信息有权单方终止关联交易，熙菱信息损失由本企业承担。五、上述承诺在本企业构成熙菱信息关联方期间持续有效。</p>				
	何开文;岳亚梅	<p>股份减持承诺</p>	<p>一、本人所持公司股票锁定期满之日起两年内，每年减持股份不超过所持股份总量的 20%，减持价格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价格（如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将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价格调整）。二、如进行减持，将提前三个交易日通知公司减持事宜并予以公告后，再实施减持计划。减持将按照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则要求进行，减持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三、如以上承诺事项被证明不真实或未被遵守，则出售股票收益归公司所有，本人将在五个工作日内将前述收益缴纳至公司指定账户。如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本人怠于承担前述责任，则公司有权在分红或支付本人其他报酬时直接扣除相应款项。四、本承诺自签署之日即行生效并不可撤销。</p>	2020 年 01 月 04 日	2022-01-03	正常履行中

	乌鲁木齐鑫海安都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股份减持承诺	"新疆熙菱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的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一、本单位所持公司股票锁定期满之日起两年内，每年减持股份不超过所持股份总量的 50%，减持价格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价格（如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将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价格调整）。二、如进行减持，将提前三个交易日通知公司减持事宜并予以公告后，再实施减持计划。减持将按照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则要求进行，减持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三、如以上承诺事项被证明不真实或未被遵守，则出售股票收益归公司所有，本单位将在五个工作日内将前述收益缴纳至公司指定账户。如因本单位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单位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本单位怠于承担前述责任，则公司有权在分红或支付本单位其他报酬时直接扣除相应款项。四、本承诺自签署之日即行生效并不可撤销。"	2018 年 01 月 04 日	2020-01-03	正常履行中
	新疆熙菱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IPO 稳定股价承诺	一、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公司将自虚假陈述揭露日或虚假陈述更正日起，以发行价格按基准利率加算同期银行存款利息（如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价格调整）或中国证监会认定的价格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二、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三、如以上承诺事项被证明不真实或未被遵守，公司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接受行政主管机关处罚或司法机关裁判。四、本承诺自公司盖章之日起即行生效且不可撤销。	2016 年 11 月 11 日	2099-12-31	正常履行中
	何开文;岳亚梅	IPO 稳定股	一、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	2016 年 11	2099-12-3	正常履行

		价承诺	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自虚假陈述揭露日或虚假陈述更正日起，以发行价格按基准利率加算同期银行存款利息（如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价格调整）或中国证监会认定的价格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二、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三、如以上承诺事项被证明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人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接受行政主管机关处罚或司法机关裁判。四、本承诺自本人签署之日起即行生效且不可撤销。	月 11 日	1	中
	龚斌;何开文;蒋薇;陆勤川;马莉;孟亚平;唐立久;王继能;王夷;魏景芬;徐嘉曼;徐力平;杨程;于成磊;岳亚梅	IPO 稳定股价承诺	一、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二、以上承诺不因职务变动或离职等原因而改变。三、如以上承诺事项被证明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人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接受行政主管机关处罚或司法机关裁判。四、本承诺自本人签字之日即行生效并不可撤销。	2016 年 11 月 11 日	2099-12-31	正常履行中
	何开文;岳亚梅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一、本人及本人近亲属目前未从事与熙菱信息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指业务相同或近似等经济行为，下同），未投资或实际控制与熙菱信息存在同业竞争的经济组织，未在与熙菱信息存在同业竞争的经济组织中任职。本人及本人近亲属投资或实际控制或担任管理职务之其他企业组织目前与熙菱信息不存在同业竞争；二、本人投资或实际控制之其他企业组织未来将不会参与（包括直接或间接等方式）任何与熙菱信息目前或未来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本人将不在与熙菱信息存在同业竞争的经济组织中任职（包括实际承担管理职责）。三、若本人投资或实际控制之其他企业组织在业务来往中可能利用自身优势获得与熙菱信息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机会时，则在获取该机会后，将在同等商业条件下将其优先转让给熙菱信息；	2015 年 05 月 15 日	2099-12-31	正常履行中

			若熙菱信息不受让该等项目, 本人投资或实际控制之其他企业组织将在该等项目进入实施阶段之前整体转让给其他非关联第三方, 而不就该项目进行实施。四、本人保证不利用控股股东及在熙菱信息任职的地位损害熙菱信息及其他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也不利用自身特殊地位谋取非正常的额外利益。五、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 则熙菱信息有权采取 (1) 要求本人及本人投资或实际控制之其他企业组织立即停止同业竞争行为, 和/或 (2) 要求本人支付同业竞争业务收益作为违反本承诺之赔偿, 和/或 (3) 要求本人赔偿相应损失等措施。六、以上承诺在本人作为熙菱信息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以及在熙菱信息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内持续有效, 且是不可撤销的。			
	龚斌;何开文;陆勤川;马莉;王夷;徐嘉曼;徐力平;杨程;岳亚梅	IPO 稳定股价承诺	"新疆熙菱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上市三年内公司股价低于每股净资产时稳定公司股价预案一、启动条件和程序公司上市三年内, 当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最近一期定期报告的每股净资产 (每股净资产=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合计数÷公司股份总数, 下同) 时, 公司控股股东、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董事会提交稳定股价措施, 公司应当在 5 日内召开董事会、20 日内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稳定股价具体方案, 明确该等具体方案的实施期间, 并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等方案后的 5 个交易日内启动稳定股价具体方案的实施。公司应按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信息披露规定发布相关公告。二、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 (根据具体情况, 公司应当按照以下先后顺序实施稳定股价措施中的至少一项措施) 1、公司控股股东何开文、岳亚梅增持公司股票, 单次增持股票金额不低于其在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内取得公司现金分红款 (税后) 总额的 20%。2、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 增持股票金额不低于其上一会计年度薪酬 (税后) 总额的 20%。3、经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同意, 通过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票。公司用于回购股	2017 年 01 月 05 日	2020-01-04	正常履行中

			<p>票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10%，或回购股票数量不低于回购时公司股本的 1%，同时保证回购结果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4、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以及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p> <p>三、预案停止条件 1、在上述稳定股价具体方案的实施期间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高于每股净资产时，将停止实施股价稳定措施。2、若某一会计年度内公司股价多次触发上述需采取股价稳定措施条件的，则公司应遵循以下原则：（1）单一会计年度，作为稳定公司股价措施，公司董事（不含控股股东）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含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已实施一次，则除非上述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另行自愿提出增持计划，通过该种方式稳定公司股价措施不再实施。（2）单一会计年度，用以稳定股价的回购资金累计不超过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0%，如已达到该比例，则以通过公司回购股票方式稳定公司股价措施不再实施。（3）单一会计年度，如前述（1）（2）项情形均已发生，且公司控股股东何开文、岳亚梅累计增持公司股票支出已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则公司本年度稳定股价预案可以不再启动。</p> <p>三、未按预案实施稳定股价措施的责任 1、如控股股东未能按照《预案》的要求提出或促使公司股东大会制定和实施稳定股价的方案，则所持限售股锁定期自期满后自动延长十二个月。2、如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能按照《预案》的要求制定和实施稳定股价的方案，则所持限售股锁定期自期满后自动延长六个月。”</p>			
曾炜、刘朋冲	IPO 稳定股价承诺	<p>"新疆熙菱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上市三年内公司股价低于每股净资产时稳定公司股价预案：一、启动条件和程序公司上市三年内，当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最近一期定期报告的每股净资产（每股净资产=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合计数÷公司股份总数，下同）时，公司控股股东、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董事会</p>	2017 年 12 月 22 日	2020-01-04	正常履行中	

		<p>提交稳定股价措施，公司应当在 5 日内召开董事会、20 日内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稳定股价具体方案，明确该等具体方案的实施期间，并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等方案后的 5 个交易日内启动稳定股价具体方案的实施。公司应按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信息披露规定发布相关公告。二、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根据具体情况，公司应当按照以下先后顺序实施稳定股价措施中的至少一项措施）1、公司控股股东何开文、岳亚梅增持公司股票，单次增持股票金额不低于其在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内取得公司现金分红款（税后）总额的 20%。2、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增持股票金额不低于其上一会计年度薪酬（税后）总额的 20%。3、经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同意，通过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票。公司用于回购股票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10%，或回购股票数量不低于回购时公司股本的 1%，同时保证回购结果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4、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以及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三、预案停止条件 1、在上述稳定股价具体方案的实施期间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高于每股净资产时，将停止实施股价稳定措施。2、若某一会计年度内公司股价多次触发上述需采取股价稳定措施条件的，则公司应遵循以下原则：（1）单一会计年度，作为稳定公司股价措施，公司董事（不含控股股东）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含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已实施一次，则除非上述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另行自愿提出增持计划，通过该种方式稳定公司股价措施不再实施。（2）单一会计年度，用以稳定股价的回购资金累计不超过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0%，如已达到该比例，则以通过公司回购股票方式稳定公司股价措施不再实施。（3）单一会计年度，如前述（1）（2）项情形均已发生，且公司控股股东何开文、岳亚梅累计增持公司股票支出已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则公</p>			
--	--	--	--	--	--

			司本年度稳定股价预案可以不再启动。 三、未按预案实施稳定股价措施的责任 1、如控股股东未能按照《预案》的要求提出或促使公司股东大会制定和实施稳定股价的方案，则所持限售股锁定期自期满后自动延长十二个月。2、如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能按照《预案》的要求制定和实施稳定股价的方案，则所持限售股锁定期自期满后自动延长六个月。"			
龚斌;何开文;蒋薇;陆勤川;马莉;孟亚平;唐立久;王继能;王夷;魏景芬;徐嘉曼;徐力平;杨程;于成磊;岳亚梅	其他承诺	"新疆熙菱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IPO 项目发行人及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关于未履行公开承诺的约束性措施一、 发行人承诺本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过程中作出及披露的公开承诺构成本公司的义务，若未能履行，则：本公司将公告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公开道歉，同时采取或接受以下措施以保障投资者合法权益：1、 立即采取措施消除违反承诺事项；2、 提出并实施新的承诺或补救措施；3、 按监管机关要求的方式和期限予以纠正；4、 造成投资者损失的，依法赔偿损失。二、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人在新疆熙菱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过程中作出及披露的公开承诺构成本人的义务，若未能履行，则：本人将及时向公司说明原因由公司公告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公开道歉，同时采取或接受以下措施以保障投资者合法权益：1、 立即采取措施消除违反承诺事项；2、 提出并实施新的承诺或补救措施；3、 如因未履行承诺而获得收益，则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4、 公司有权直接扣除本人自公司取得的利润或报酬以实现本人承诺事项；5、 公司有权直接按本人承诺内容向交易所或证券登记机构申请本人所公司股份延期锁定；6、 造成投资者损失的，依法赔偿损失。"	2016 年 05 月 30 日	2099-12-31	正常履行中	
曾炜、刘朋冲、张娇、程丽环	其他承诺	"新疆熙菱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IPO 项目发行人及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关于未履行	2017 年 12 月 22 日	2099-12-31	正常履行中	

			<p>公开承诺的约束性措施：一、 发行人承诺本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过程中作出及披露的公开承诺构成本公司的义务，若未能履行，则：本公司将公告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公开道歉，同时采取或接受以下措施以保障投资者合法权益：1、 立即采取措施消除违反承诺事项；2、 提出并实施新的承诺或补救措施；3、 按监管机关要求的方式和期限予以纠正；4、 造成投资者损失的，依法赔偿损失。二、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人在新疆熙菱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过程中作出及披露的公开承诺构成本人的义务，若未能履行，则：本人将及时向公司说明原因由公司公告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公开道歉，同时采取或接受以下措施以保障投资者合法权益：1、 立即采取措施消除违反承诺事项；2、 提出并实施新的承诺或补救措施；3、 如因未履行承诺而获得收益，则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4、 公司有权直接扣除本人自公司取得的利润或报酬以实现本人承诺事项；5、 公司有权直接按本人承诺内容向交易所或证券登记机构申请本人所公司股份延期锁定；6、 造成投资者损失的，依法赔偿损失。</p> <p>"</p>			
	新疆熙菱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p>"为保障投资者合法权益，保证《新疆熙菱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所披露的相关承诺能得以有效履行，本公司承诺在新任董事（包括独立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后一个月内、董事会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后十日内，督促其分别比照已签署相关承诺的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作出如下声明与承诺：1、《关于<公司上市三年内公司股价低于每股净资产时稳定公司股价预案>的承诺函》；2、《新疆熙菱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IPO 项目发行人及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关于未履行公开承诺的约束性措施》。3、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系本</p>	2015 年 05 月 05 日	2099-12-31	正常履行中

			公司之股东，本公司还将保证其作出《股份锁定承诺》。如新任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不能签署，董事会将向监管机构报告并予以公告，并按规定提议更换。本公司将督促新增的持股 5% 以上股东出具《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说明》；如其在公司督促下仍未出具该说明，本公司将予以公告，并向监管机构报告。特此承诺。”			
	新疆熙菱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公司本次发行完成后，发行当年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等指标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可能出现一定程度的下降。为降低本次公开发行摊薄公司即期回报的影响，发行人承诺将通过加强募集资金管理、推动主营业务优化升级、严格执行利润分配政策等措施，从而提升资产质量，提高销售收入，增厚未来收益，实现可持续发展以填补回报，具体措施如下：一、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加强募集资金管理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有助于进一步增强公司的资本实力，满足公司经营的资金需求，优化公司财务结构，综合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同时，公司将根据相关法规和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要求，严格管理募集资金使用，保证募集资金按照原定用途得到充分有效利用。二、推动主营业务的优化升级，提高公司市场竞争力和持续盈利能力公司是致力于提供智能安防数据、图像分析以及业务安全审计软件开发和软件产品为主的智能安全全面解决方案的 IT 提供商。在业务领域上，公司以业务数据、图像分析为基础，对安防数据、业务数据进行深度开发和应用；在地域上，以新疆为基地、借力上海和西安的人才优势，向其他地区逐步拓展。目前，公司在智能安防数据、图像分析以及业务安全审计等领域已形成较强的竞争力，依托业已形成的综合优势，通过技术改造实现核心产品的升级换代和研发、服务体系的优化升级，从而提升公司的技术开发能力、客户服务能力，提高核心产品的市场竞争能力和持续盈利能力。三、严格执行公司既定的分红政策，保证公司股东的利益回报公司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	2015 年 05 月 15 日	2099-12-31	正常履行中

		明确了利润分配尤其是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比例、分配形式等，完善了公司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和机制以及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原则，加强了对中小投资者的利益保护，公司本次发行完成并上市后将严格执行相关利润分配政策。”			
龚斌;何开文;陆勤川;马莉;孟亚平;唐立久;王夷;徐嘉曼;徐力平;杨程;于成磊;岳亚梅	其他承诺	新疆熙菱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为保障公司中小投资者知情权，维护中小投资者利益，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以下简称“《意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31号，以下简称“《指导意见》”）等规定的要求，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首发填补回报措施得以切实履行作出承诺如下：1、承诺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2、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承诺对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承诺未来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2015年03月29日	2099-12-31	正常履行中
龚斌;何开文;蒋薇;陆勤川;马莉;孟亚平;唐立久;王继能;王夷;魏景芬;徐嘉曼;徐力平;杨程;于成磊;岳亚梅	其他承诺	新疆熙菱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在深圳证券交易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要求，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特作出如下确认及声明：1、确认公司本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申请文件不存在泄露国家秘密的风险；2、确认公司已建立较为完善的保密制度，公司已经并且能够持续履行保密义务。	2016年05月30日	2099-12-31	正常履行中
龚斌;何开文;蒋薇;陆勤川;马	其他承诺	发行人新疆熙菱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承诺此次申报的《新疆熙菱信息技术股份	2016年11月28日	2099-12-31	正常履行中

	莉;孟亚平;唐立久;王继能;王夷;魏景芬;徐嘉曼;徐力平;杨程;于成磊;岳亚梅		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申请文件》之书面文件与电子文件的内容一致,并保证该电子文件内容的准确性、完整性与真实性。			
	龚斌;何开文;蒋薇;陆勤川;马莉;孟亚平;唐立久;王继能;王夷;魏景芬;徐嘉曼;徐力平;杨程;于成磊;岳亚梅	其他承诺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严格履行法定职责,认真阅读了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保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所出具文件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016年11月28日	2099-12-31	正常履行中
	新疆熙菱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1、在本次发行审核期间,本公司保证不直接或间接向发审委委员提供资金、物品及其他利益,保证不以不正当手段影响发审委委员对发行人的判断。2、本公司保证不以任何方式干扰发审委的审核工作。3、在发审委会议上接受发审委委员的询问时,本公司保证陈述内容真实、客观、准确、简洁,不含与本次审核无关的内容。4、若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	2016年11月11日		已履行完毕
	新疆熙菱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本公司承诺:根据《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权管理暂行办法》(国资企发[1994]81号)、《关于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权管理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管字[2000]200号)以及《关于国有股权界定及处置问题的审核要求》(股票发行审核标准备忘录<七>)的规定,本公司11名股东所持公司股份中不存在国家股、国有法人股等国有股权,不适用2009年6月19日财政部等四部委下发的《境内证券市场转持部分国有股充实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实施办法》(财企[2009]94号)这一文件的相关规定。	2015年06月16日		已履行完毕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本公司自2017年1月1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财会〔2017〕15号）相关规定，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会计政策变更导致影响如下：

将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科目核算

将自2017年1月1日起至准则施行日2017年6月12日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从“营业外收入”项目重分类至“其他收益”项目，比较数据不调整。

2、本公司自2017年5月28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及终止经营》（财会〔2017〕13号）相关规定，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会计政策变更导致影响如下：

区分终止经营损益、持续经营损益列报

3、本公司自2017年1月1日采用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相关规定。会计政策变更导致影响如下：

合并利润表及母公司利润表新增“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并追溯调整。

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计入营业外支出。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新设立阿克苏熙菱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并于2017年4月12日办妥设立登记手续，并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652901MA77D2RT1M的营业执照。该公司注册资本500.00万元，熙菱信息认缴出资500.00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100%。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报告期内新设立乌什县熙菱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并于2017年07月06日办妥设立登记手续，并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652927MA77HXE75P的营业执照。该公司注册资本50.00万元，熙菱信息认缴出资50.00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100%。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58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7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叶慧、王俊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5, 2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如有）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如有）	0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如有）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不适用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报告期内诚信状况良好，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五、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岳亚梅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经常性关联交易	房产租赁	市场价格	55 元/平米/月	13.77	3.21%	22.13	否	定期结算	50 元/平米/月	2016 年 12 月 22 日	详见《新疆熙菱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及 2016 年度报告
上海信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	经常性关联交易	房产租赁	市场价格	3.3 元/平米/天	12.54	2.92%	12.54	否	定期结算	3.3 元/平米/天	2017 年 12 月 07 日	巨潮资讯网 2017-079 《关于子公司向关联方租赁办公场所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合计				--	--	26.31	--	34.67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无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适用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外高桥支行与上海熙菱于2015年7月17日签订编号为8502150718号的授信协议,总授信额度1,000.00万元,授信期间为2015年7月17日至2018年7月17日,同时签署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保证人为何开文、岳亚梅。

2、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分行与熙菱信息于2016年2月17日签署编号为A1638000002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额度1,000万元,同时签署1638000002号保证合同、1638000002-1号保证合同、1638000002-2号抵押合同、1638000002-3号抵押合同,保证人分别为上海熙菱和岳亚梅。

3、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分行与熙菱信息于2016年3月14日签署编号为A1638000219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额度1,000万元,同时签署1638000219、1638000219-1号保证合同,保证人分别为上海熙菱和岳亚梅。

4、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分行与熙菱信息于2016年11月07日签订编号为S1638001441的授信协议,总授信额度2,700.00万元,授信期间为2016年10月27日至2017年10月27日,保证人为上海熙菱、岳亚梅,且分别与上海熙菱、岳亚梅于2016年11月07日签订编号为1638001441、1638001441-1号的保证合同,总担保额度1,890.00万元,担保期间为2016年10月27日至2017年10月27日。

5、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与熙菱信息于2017年3月13日签订编号为2017年信字第0306号的《授信协议》,总授信额度1,000.00万元,授信期间为2017年3月13日至2018年3月12日,同时签署编号为2017年信保字第0306号-1、2017年信保字第0306号-2的《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保证人为上海熙菱、何开文、岳亚梅。

6、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开发区支行与熙菱信息于2017年6月19日签署编号为A1738000284号的《流动资金借

款合同》，额度2,000万元，借款期间为2017年6月23日至2018年4月27日，同时签署编号为1738000284、1738000284-1号的保证合同，编号为1738000284-2、1738000284-3号的抵押合同，保证人为上海熙菱、岳亚梅。

7、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与熙菱信息于2017年6月23日签署编号为（2017）乌银综授额字第000043号《授信额度合同》，额度为3,000.00万元,授信期间为2017年6月23日至2018年5月21日，同时签署（2017年）乌银综授额字第000043号-担保01、（2017年）乌银综授额字第000043号-担保02《最高额保证合同》，保证人为上海熙菱、何开文、岳亚梅。

8、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与熙菱信息于2017年6月22日签订编号为兴银新借字（开发区）第201705160005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1,000.00万，借款期间为2017年6月23日至2018年6月22日，同时签署兴银新借保字（开发区）第201705160005-1号、201705160005-2号最高额保证合同，最高担保额4,600.00万元，保证人上海熙菱、何开文、岳亚梅，担保期限2017年5月25至2018年12月31日。

9、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与熙菱信息于2017年8月29日签订编号为公授信第ZH1700000097625号的《综合授信合同》，总授信额度2,000.00万元，授信期间为2017年8月29日至2018年8月29日。并签署了编号公借贷字第ZX17000000035358号《流动资金贷款借款合同》，借款金额1200.00万元，借款期限2017年9月8日至2018年9月8日，同时签署了公高保字第ZH1700000071631、个高保字第ZH1700000071632号的《最高额担保合同》，保证人为上海熙菱、何开文、岳亚梅。保证期间为两年，主合同项下任何一笔债务的履行期限届满日晚于被担保债权的确定日时，对该笔债务承担保证责任的保证期间起算日为该笔债务的履行期限届满之日。

10、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与熙菱信息于2017年10月19日签署编号为60092017280288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额度为2,000.00万元，借款期间为2017年10月19日至2018年10月19日，同时签署编号ZB6009201700000052、ZB6009201700000053、ZB6009201700000056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保证人为何开文、岳亚梅、上海熙菱。保证期间为自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至该债权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

11、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分行与熙菱信息于2017年11月15日签订编号为S1738001332的《综合授信合同》，总授信额度2,700.00万元，授信期间为2017年11月10日至2018年11月10日，同时签署了编号为1738001332、1738001332-1、1738001332-2号的《保证合同》，总担保额度为1,890.00万元，保证人为上海熙菱、何开文、岳亚梅。保证期间为自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至该债权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2017 年 04 月 20 日	2017-028 巨潮资讯网
关于控股股东为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	2017 年 08 月 09 日	2017-050 巨潮资讯网

十六、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主要承租情况：

1、上海熙菱向上海信堰租赁位于上海市浦东新区龙东大道 3000 号张江集电港 7 幢 301 室、304 室的房屋作为办公场所，租赁期为 2017 年 12 月 1 日至 2022 年 1 月 31 日，租赁合同总金额为 658.22 万元。

2、新疆熙菱向乌鲁木齐高新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租赁位于乌鲁木齐市高新区北京南路 358 号大成国际 9 层 906 室-910 室及 10 层作为办公场所，租赁期为 2017 年 5 月 1 日至 2018 年 4 月 30 日，租赁合同总金额为 391.60 万元。

3、上海熙菱向西安神州数码实业有限公司租赁位于西安市高新区丈八四路 20 号 4 号楼 9 层 A/B/D 户的房屋作为办公场所，租赁期为 2017 年 6 月 22 日至 2020 年 6 月 21 日，租赁合同总金额为 274.13 万元。

二、出租情况

1、新疆熙菱将位于乌鲁木齐市文化宫路 59 号 A 座 4 楼的房屋租赁给乌鲁木齐慈惠人本心理咨询服务有限公司，建筑面积为 442.43 m²，租赁期为 2015 年 9 月 1 日至 2018 年 8 月 31 日。租赁合同总金额为 72.70 万元。

2、上海熙菱将位于乌鲁木齐市文化宫路 59 号 B 座 4 楼的房屋租赁给新疆德康慈惠健康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建筑面积为 805.93 m²，租赁期为 2015 年 9 月 1 日至 2018 年 8 月 1 日。租赁合同总金额为 132.37 万元。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1,000	0	0
合计		1,000	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受托机构	受托机构	产品类型	金额	资金来源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资金投向	报酬确定	参考年化	预期收益	报告期实	报告期损	计提减值	是否经过	未来是否	事项概述
------	------	------	----	------	------	------	------	------	------	------	------	------	------	------	------	------

名称 (或 受托 人姓 名)	(或 受托 人)类 型						方式	收 益 率	(如 有)	实 际 损 益 金 额	实 际 收 回 情 况	准 备 金 额 (如 有)	法 定 程 序	还 有 委 托 理 财 计 划	及 相 关 查 询 索 引 (如 有)	
上海 浦东 发展 银行	银行	开放式 T+1	1,000	自有 资金	2017 年 06 月 30 日	2017 年 07 月 04 日	现金、 国债、 地方 政府 债、央 行票 据、政 策性 金融 债	非保 本浮 动收 益型	3.35%	0.37	0.37	0.37	0	是	是	
合计			1,000	--	--	--	--	--	0.37	0.37	--	0	--	--	--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七、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在不断致力于在行业领域的发展和创新的的同时，也一直积极努力地践行企业社会责任。报告期内，公司响应政府号召，向新疆麦盖提县希依提墩乡定向捐款50,000元；通过新疆IT企业“携手共进脱贫攻坚献爱心”活动，捐款20,000元，2017年度为麦盖提县夏普鲁克村美丽乡村建设贡献了一份力量；向新疆自治区南疆驻村工作组捐款12,000元；向吐鲁番地区公安局指挥中心捐赠了物资等等。

公司将进一步完善企业社会责任建设，努力为股东更创造更多回报，为客户提供更高质量的产品和更优质的服务，为员工提供更为广阔的发展空间，积极响应开展社会扶贫项目，为社会和谐可持续发展贡献力量。

2、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1) 精准扶贫规划

公司报告年度暂未开展精准扶贫工作，也暂无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2) 年度精准扶贫概要

(3) 精准扶贫成效

指标	计量单位	数量/开展情况
一、总体情况	——	——
二、分项投入	——	——
1.产业发展脱贫	——	——
2.转移就业脱贫	——	——
3.易地搬迁脱贫	——	——
4.教育扶贫	——	——
5.健康扶贫	——	——
6.生态保护扶贫	——	——
7.兜底保障	——	——
8.社会扶贫	——	——
9.其他项目	——	——
三、所获奖项（内容、级别）	——	——

(4) 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3、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否

不适用

十八、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

2017年12月22日，公司召开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相关议案，选举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及第三届监事会成员。

2017年12月2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选举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专门委员会委员及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议案。

二、会计政策变更

1、2017年9月28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执行财政部于2017年5月10日颁布的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财会[2017]15号）。并对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2017年1月1日至上述会计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上述会计准则进行调整。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2、2018年4月22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公司自2017年5月28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及终止经营》（财会〔2017〕13号）相关规定，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3、2018年4月22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公司自2017年1月1日采用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相关规定。

十九、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75,000,000	75.00%						75,000,000	75.00%
1、国家持股	0	0.0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75,000,000	75.00%						75,000,000	75.00%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19,662,500	19.66%						19,662,500	19.66%
境内自然人持股	55,337,500	55.34%						55,337,500	55.34%
4、外资持股	0	0.0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5,000,000	25.00%						25,000,000	25.00%
1、人民币普通股	25,000,000	25.00%						25,000,000	25.00%
三、股份总数	100,000,000	100.00%						100,000,00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 股东总数	11,368	年度报告披露日 前上一月末普通 股股东总数	10,945	报告期末表决权 恢复的优先股股 东总数（如有） （参见注 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 前上一月末表决 权恢复的优先股 股东总数（如有） （参见注 9）	0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 股数量	报告 期内 增减 变动 情况	持有有限售 条件的股份 数量	持有无 限售条 件的股 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何开文	境内自然人	33.68%	33,675,000	0	33,675,000	0		
岳亚梅	境内自然人	13.13%	13,125,000	0	13,125,000	0	质押	2,620,000
乌鲁木齐鑫海安 都管理咨询有限 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8.08%	8,075,000	0	8,075,000	0	质押	1,500,000
深圳市嘉源启航 创业投资企业（有 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1%	3,712,500	0	3,712,500	0		
新余市嘉禾投资 管理中心（有限合 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0%	3,700,000	0	3,700,000	0		
周永麟	境内自然人	2.70%	2,700,000	0	2,700,000	0	质押	2,700,000

龚斌	境内自然人	2.43%	2,425,000	0	2,425,000	0		
北京中安兰德文化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5%	2,250,000	0	2,250,000	0		
新余晋大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3%	1,925,000	0	1,925,000	0	质押	1,924,900
刘茂起	境内自然人	1.91%	1,912,500	0	1,912,500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4）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股东何开文、岳亚梅为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一致行动人。岳亚梅通过鑫海安都（现已更名为：阿拉山口市鑫海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间接持有公司 1.54% 股份；鑫海安都系熙菱信息员工持股公司。除前述情况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商盛世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80,052	人民币普通股	680,05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华趋势领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00,980	人民币普通股	300,980					
陈惠	29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90,000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40,000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05L-FH002 深	211,699	人民币普通股	211,699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达宏利市值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96,305	人民币普通股	196,305					
聂世剑	1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0,000					
#金花	136,234	人民币普通股	136,234					
#董苙	121,900	人民币普通股	121,900					
杨家才	1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0,0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公司股东金花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通过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36,234 股，合计持有 136,234 股。公司股东董苙通过普通证券							

	账户持有 84,900 股，通过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37,000 股，合计持有 121,900 股。
--	---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何开文	中国	否
岳亚梅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何开文先生，现任本公司董事长；岳亚梅女士，现任本公司总经理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不适用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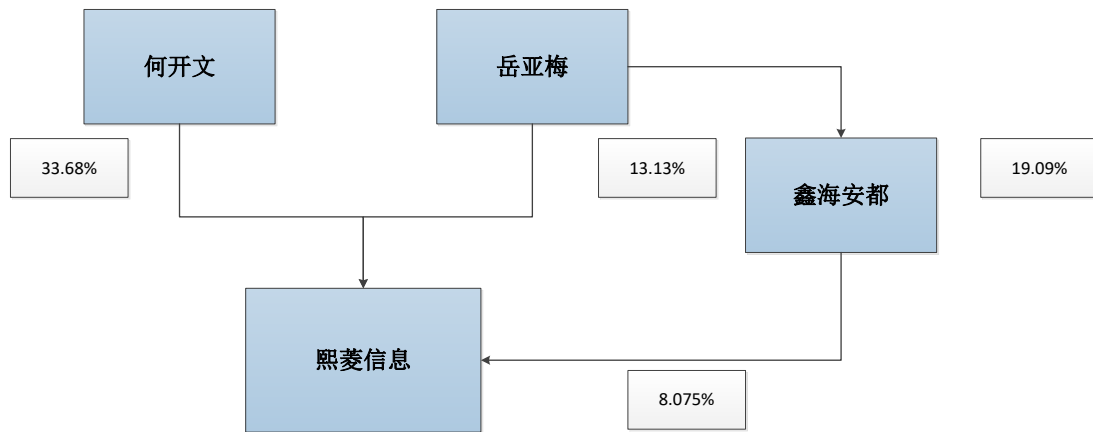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何开文	中国	否
岳亚梅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何开文先生，现任本公司董事长；岳亚梅女士，现任本公司总经理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何开文	董事长	现任	男	55	2011年04月24日	2020年12月22日	33,675,000	0	0		33,675,000
岳亚梅	董事兼总经理	现任	女	56	2011年04月24日	2020年12月22日	13,125,000	0	0		13,125,000
龚斌	董事	离任	男	69	2011年04月24日	2017年12月11日	2,425,000	0	0		2,425,000
孟亚平	独立董事	现任	女	58	2011年07月09日	2020年12月22日	0	0	0		0
于成磊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1	2016年04月24日	2020年12月22日	0	0	0		0
唐立久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6	2014年12月12日	2020年12月22日	0	0	0		0
王继能	董事	现任	男	39	2015年04月22日	2020年12月22日	0	0	0		0
魏景芬	监事	现任	男	55	2011年04月24日	2020年12月22日	0	0	0		0
程丽环	监事会主席	现任	女	30	2017年12月22日	2020年12月22日	0	0	0		0
张娇	监事	现任	女	30	2017年12月22日	2020年12月22日	0	0	0		0
杨程	董事兼副	现任	男	40	2011年	2020年	0	0	0		0

	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08月01日	12月22日					
王夷	副总经理、研发总监	现任	男	37	2012年02月01日	2020年12月22日	0	0	0		0
曾炜	副总经理、业务总监	离任	男	38	2017年12月22日	2020年12月22日	0	0	0		0
刘朋冲	副总经理、技术总监	现任	男	37	2017年12月22日	2020年12月22日	0	0	0		0
陆勤川	副总经理、人力资源总监	离任	男	36	2015年04月06日	2017年09月12日	0	0	0		0
马莉	董事	离任	女	40	2015年04月22日	2017年06月12日	0	0	0		0
蒋薇	监事会主席	离任	女	32	2015年05月27日	2017年12月22日	0	0	0		0
徐力平	副总经理、营销总监	离任	男	42	2015年04月06日	2017年06月10日	0	0	0		0
徐嘉曼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离任	女	37	2014年12月12日	2017年03月31日	0	0	0		0
合计	--	--	--	--	--	--	49,225,000	0	0		49,225,000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马莉	董事	离任	2017年06月12日	个人原因
蒋薇	监事会主席	任期满离任	2017年12月22日	任期满离任
龚斌	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7年12月22日	任期满离任
陆勤川	副总经理、人力资源总监	解聘	2017年09月12日	个人原因

王继能	监事	任免	2017年12月22日	任期满离任
徐力平	副总经理、营销总监	解聘	2017年06月10日	个人原因
徐嘉曼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解聘	2017年03月31日	个人原因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 董事

1、何开文，男，出生于1963年，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职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信息化计算机领导小组办公室，新疆西菱电子研究所总经理。1999年至2011年，任熙菱有限执行董事；2007年至今，任西安分公司负责人；2010-2012年，担任乌鲁木齐聚信金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上海信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5年至今任聚信金堰监事，上海信堰监事；2010-2013年，担任新疆特色林果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1年至今，担任新疆熙菱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2、岳亚梅，女，出生于1962年，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中级工程师。曾任新疆水利水电研究所助理工程师，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工商行政管理局副主任科员，新疆西菱电子研究所副总经理，1999年至2011年，任熙菱有限监事、市场总监；2001年至今，任上海熙菱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执行董事；2011年至今，任新疆熙菱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15年至今，任上海熙菱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公司负责人。

3、杨程，男，出生于1978年，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高级审计师，德勤会计师事务所审计项目经理，金萌苏浙汇餐饮集团内审经理，金钱豹餐饮酒店集团华东区财务总监，熙菱信息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2011年至今，任贵州分公司负责人；2014年至今，任新通运执行董事、总经理；2015年至今，任新疆熙菱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副总经理。2017年4月至今，任新疆熙菱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2017年12月至今，任新疆熙菱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4、王继能，男，出生于1979年，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曾任熙菱有限软件部程序员，项目经理，电子政务事业部部门经理，熙菱信息软件总监，公安事业部部门经理。2014年2017年1月，任新疆熙菱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智能安防事业部部门副经理；2015年至2017年12月，任新疆熙菱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职工监事；2018年至今，任阿拉山口市鑫海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原乌鲁木齐鑫海安都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执行事务合伙人。2017年1月至今，任新疆熙菱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公安图像应用事业部，部门总经理。2017年12月至今，任新疆熙菱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5、孟亚平，女，出生于1960年，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解放军某部技术研究室副主任，四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北京中通华迅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北京信息安全测评（服务）中心主任，北京飞客瑞康科技有限公司名誉总经理。现任中软信息系统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国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1年至今，任新疆熙菱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6、唐立久，男，出生于1962年，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咨询师。曾任新疆财经学院干部，新疆自治区体改委干部，新疆自治区科委干部，新疆准东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1999年至今，任新疆东西部经济咨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2014年至今，任新疆友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新疆熙菱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7、于成磊，男，出生于1977年，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曾任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员，辽源市城市信用社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顾问，上海华正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业务经理，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上海分所高级经理。2011年至今，任上海永利带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财务总监。2015年至今，任卫宁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凯利泰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6年至今，任新疆熙菱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7年至今，任山东赛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 监事

1、魏景芬，男，出生于1963年，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曾任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上海惠源达纺织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华润纺织（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北京交通大学中国产业安全研究中心副主任。2009年至今，任北京中安兰德文化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2012年至今，任中安联合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11年至今，任新疆熙菱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2、张娇，女，出生于1987年，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新疆熙菱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市场营销部部门助理。2014年8月至今，任新疆熙菱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项目管理中心项目管理专员。2017年至今，任新疆熙菱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3、程丽环，女，出生于1987年，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人力资源管理师国家二级。曾任新疆熙菱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管理中心人事主管。2017年8月至今，任新疆熙菱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公安图像应用事业部综合部经理。2017年12月至今，任新疆熙菱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3）高级管理人员

1、岳亚梅，公司总经理（简介见前述董事介绍）

2、杨程，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简介见前述董事介绍）

3、王夷，男，出生于1981年，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中级工程师。曾任上海宝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研发部研发工程师，上海宝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智能工程事业部项目经理，上海道华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12年至2017年12月，任新疆熙菱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技术总监；2015年至今，任新疆熙菱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7年12月至今，任新疆熙菱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研发总监。

4、刘朋冲，男，出生于1980年，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IBM（中国开发中心）资深解决方案架构师，埃森哲（中国）有限公司（北京分部）咨询总监。2017年4月至今，任新疆熙菱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技术总监。2017年12月至今，任新疆熙菱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王继能	阿拉山口市鑫海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6年10月14日		否
魏景芬	北京中安兰德文化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总经理、执行董事	2010年10月19日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何开文	乌鲁木齐聚信金堰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15年05月15日		否
何开文	上海信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15年05月15日		否
何开文	上海熙菱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西安分公司	负责人	2007年01月11日		否
岳亚梅	上海熙菱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01年10月24日		否

岳亚梅	上海熙菱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公司	负责人	2015年05月27日		否
杨程	新疆新通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法人、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4年12月05日		否
杨程	上海熙菱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贵州分公司	负责人	2012年02月02日		否
孟亚平	中软信息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董事会秘书	2013年03月05日		是
孟亚平	国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年04月29日	2018年04月29日	是
唐立久	新疆东西部经济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1999年05月02日		是
于成磊	上海永利带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财务总监	2012年01月10日	2018年01月09日	是
于成磊	卫宁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年03月23日	2018年03月22日	是
于成磊	山东赛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年10月13日	2020年10月13日	是
于成磊	上海凯利泰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年07月27日	2019年04月14日	是
魏景芬	中安联合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12年09月27日		是
魏景芬	北京中安兰德文化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0年10月19日		否
程丽环	新疆熙菱智能工程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6年04月22日		否
程丽环	乌什县熙菱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监事	2017年07月06日		否
程丽环	昌吉熙菱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监事	2016年12月13日		否
程丽环	新疆喀什平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监事	2013年10月20日		否
程丽环	阿克苏熙菱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监事	2017年04月12日		否
程丽环	新疆熙菱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温泉分公司	负责人	2016年08月17日		否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津贴经股东大会审议确定。2017年度在公司领取报酬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报酬（包括岗位工资、奖金、津贴、补贴、职工福利费和各项保险费、公积金以及以其他形式从公司获得的税前实发报酬总额）均根据其经营绩效、工作能力、岗位职责、公司盈利水平以及行业相关岗位的薪酬水平制定的有关薪酬管理和等级标准相关规定进行发放。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已按月支付。

注：下表所列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为自任命当月起计算至报告基准日。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何开文	董事长	男	55	现任	8.37	否
岳亚梅	董事兼总经理	女	56	现任	19.74	否
杨程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男	40	现任	38.57	否
王继能	董事	男	39	现任	50.06	否
龚斌	董事	男	69	离任	4.3	否
马莉	董事	女	40	离任	0.42	是
孟亚平	独立董事	女	58	现任	6	是
唐立久	独立董事	男	56	现任	6	是
于成磊	独立董事	男	41	现任	6	是
王夷	副总经理、研发总监	男	37	现任	39.47	否
曾炜	副总经理、业务总监	男	38	现任	2.37	否
刘朋冲	副总经理、技术总监	男	38	现任	2.04	否
徐力平	副总经理、营销总监	男	42	离任	0.14	否
陆勤川	副总经理、人力资源总监	男	36	离任	27.82	否
徐嘉曼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女	37	离任	19.51	否
魏景芬	监事	男	55	现任	1	是

张娇	监事	女	30	现任	0.63	否
程丽环	监事会主席	女	30	现任	0.66	否
蒋薇	监事会主席	女	32	离任	13.53	否
合计	--	--	--	--	246.63	--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348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222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583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590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销售人员	23
技术人员	436
财务人员	11
管理人员	113
合计	583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36
本科	390
大专	141
中专及以下	16
合计	583

2、薪酬政策

公司薪酬政策坚持战略导向原则，以岗位价值、员工能力、员工业绩为分配依据，效率为先，兼顾公平。根据岗位工作性质不同，采取不同的薪酬分配模式。薪酬标准选取全国同行业企业为对标，同时考虑各地区的居民生活水平存在的差异，支付有竞争性的薪酬和待遇。体现了企业效益与员工利益相结合的原则，确保公司整体竞争力水平。

公司遵循薪酬政策的原则：

- (1) 外部竞争原则：公司的薪酬体系定位，整体保持在国内同行业具有竞争力的薪酬水平。
- (2) 激励原则：公司薪酬遵循价值和效率优先的原则，职位价值、工作业绩和个人能力对员工收入有决定作用，公司根据绩效付薪，实现薪资差异化，即“绩效导向”。
- (3) 内部公平原则：在同地区，同一岗位同等绩效和贡献的员工应享有同等薪酬，即“同工同酬”。

3、培训计划

公司根据行业特点和公司经营发展实际，重视员工与企业的共同成长与全面发展。报告期内，公司围绕企业文化、专业能力、管理能力、通用素质等方面开展了一系列培训，对不同岗位的员工开展有重点的专项培训，积极贯彻以人为本理念，通过员工个人素质的提升、员工团队的优化，全面提升了公司生产发展的活力。

新员工入职培训：将公司历史、企业文化、规章制度、行为标准、公司价值观等知识传递给新员工，促进公司与员工双向沟通，帮助员工快速熟悉并融入企业。

专业技能提升培训：根据各岗位任职资格要求，内外部资源相结合，开展专业技能培训，紧跟市场变幻，提升员工专业度。

中高层管理人员培训：随着公司不断发展，队伍不断壮大，对管理者的要求也越来越高，2017年度，公司针对中高层管理人员，开展了多项管理能力培训，如MTP、战略管理、人力资源的非人力资源等课程，以提升管理者管理水平，打造可持续发展的团队。

通用素质提升培训：通过通用素质培训，提升员工综合素质，从而增强企业的向心力和凝聚力。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等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要求。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召集、召开股东大会。报告期内，公司召开的股东大会均有公司董事会召集召开，董事长主持，公司聘请的法律顾问对股东大会现场会议进行了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公司能够平等对待所有股东，能够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2.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公司控股股东严格规范自己的行为，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也不存在控股股东占用公司资金的现象，不存在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的情况。

3.关于董事和董事会：公司董事会设董事7名，其中独立董事3名，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各位董事能够依据《董事会议事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开展工作，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和义务，同时积极参加相关培训，熟悉相关法律法规。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和审计委员会，各委员会依据《公司章程》和各委员会议事细则的规定履行职权，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了科学和专业的意见和参考。

4.关于监事和监事会：公司监事会设监事3名，其中职工监事2名，监事会的人数和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各位监事能够按照《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重大事项、关联交易、财务状况以及董事、高管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

5.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公司建立了完善的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评体系和薪酬制度，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绩效与其收入直接挂钩。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董事会下设的提名、薪酬和考核委员会负责对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绩效考核。

6.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以及《信息披露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的要求，真实、准确、及时、公平、完整地披露有关信息；并指定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并指定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指定网站，《证券时报》为公司定期报告披露的指定报刊，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够以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协调公司与投资者的关系，接待股东来访，回答投资者咨询，向投资者提供公司已披露的资料。

7.关于相关利益者：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积极与相关利益者合作，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的发展。

报告期内以及2017年年度报告编制期间，公司不存在向大股东、实际控制人提供未公开信息等公司治理非规范情况。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贯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运作，并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

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的治理结构，切实维护广大中小股东的利益。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1、业务方面：公司业务结构完整，自主独立经营，与控股股东之间无同业竞争，控股股东未曾利用控股股东地位干涉公司决策和生产经营活动，具有独立自主地开展生产经营活动的能力。

2、人员方面：公司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等各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领取报酬。

3、资产方面：公司生产经营场所及土地使用权情况、商标注册及使用情况独立，各发起人投入股份公司的资产权属明确。

4、机构方面：公司组织体系健全，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及部门运作独立，不存在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从属关系。

5、财务方面：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并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独立在银行开户、并依法独立纳税。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68.38%	2017 年 05 月 16 日	2017 年 05 月 16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 2017-035《新疆熙菱 信息技术股份有限 公司 2016 年度股 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7 年第一次临时 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57.10%	2017 年 10 月 13 日	2017 年 10 月 13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 2017-069《新疆熙菱 信息技术股份有限 公司 2017 年第一次

					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64.85%	2017 年 12 月 22 日	2017 年 12 月 22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 2017-082《新疆熙菱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孟亚平	9	1	8	0	0	否	0
唐立久	9	1	8	0	0	否	1
于成磊	9	1	8	0	0	否	0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利用自己的专业优势，密切关注公司的经营情况，对公司的相关合理的建设性意见均被采纳。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在报告期内积极履行各自职责，为董事会科学决策提供保障。

(1) 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积极履行职责。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认真履行职责：与会计师事务所就年度审计报告、季报、半年报编制进行沟通与交流；就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的完善和执行与公司保持沟通；审查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及执行情况；定期了解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

(2)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开展相关工作，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进行了考评，并对公司薪酬情况、绩效管理、奖金发放提出了建设性意见。探讨公司绩效考核体系的进一步完善。

(3) 提名委员会履职情况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根据《公司章程》和《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积极开展工作，认真履行职责，严格按照

《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在充分了解被提名人职业、学历、工作经历等情况的基础上进行选择并提出建议，同时根据公司实际情况，搜寻符合公司发展的优秀人才，积极履行提名委员会委员职责。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由董事会聘任，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能力、履职情况、责任目标完成情况等进行考评。报告期内，公司高管人员能够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认真履行职责，积极落实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相关决议，不断加强内部管理。同时，公司建立了内部审计制度，对高管人员的经营管理进行审计监督，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九、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8 年 04 月 24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1) 重大缺陷：控制环境无效；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行为；外部审计发现的重大错报未被公司内部控制识别；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重大缺陷未得到整改；(2) 重要缺陷：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公司缺乏反舞弊控制措施；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3) 一般缺陷：未构成重大缺陷、重要缺陷标准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	出现以下情形的，可认定为重大缺陷，其他情形按影响程度分别确定为重要缺陷或一般缺陷：(1) 公司经营或决策严重违反国家法律法规；(2) 对于公司重大事项缺乏民主决策程序或虽有程序但未有效执行，导致重大损失；(3) 中高级管理人员和高级技术人员流失严重，对公司业务造成重大影响；(4) 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系统性失效，且缺乏有效的补偿性控制；(5) 公司内控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
定量标准	(1) 重大缺陷：当一个或一组内控缺陷的存在，有合理的可能性导致无法及时地预防或发现财务报告中出现下列情形的错报时，被认定为重大缺陷；(2) 重要缺陷：当一个或一组内控缺陷的存在，有合理的可能性导致无法及时地预防或发现财务报告中出现下列情形的错报时，被认定为重要缺陷；(3) 一般缺陷：对不构成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缺陷，会被视为一般缺陷。	影响利润总额的错报：重大缺陷：错报 \geq 利润总额的 5%；重要缺陷：利润总额的 2% \leq 错报 $<$ 利润总额的 5%；一般缺陷：错报 $<$ 利润总额的 2%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熙菱信息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与财务报告有关的内部控制。	
内控鉴证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8 年 04 月 24 日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新疆熙菱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天职业字[2018]9829-1 号
内控鉴证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8 年 04 月 22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天职业字[2018]9829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叶慧、王俊

审计报告正文

审计报告

天职业字[2018]9829号

新疆熙菱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新疆熙菱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熙菱信息”）财务报表，包括2017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和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熙菱信息2017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7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熙菱信息，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根据我们的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收入确认	

<p>熙菱信息主要业务为智能信息化工程、软件产品销售、软件应用开发、技术服务、系统集成等。2017年度，熙菱信息扩展新项目导致本期确认的营业收入为人民币79,826万元，较2016年度增加25,858万元，增长48%。公司业务主要根据客户验收情况确认收入,由于本期收入大幅增加,对财务报表影响重大,收入是否计入恰当的会计期间可能存在潜在的错报,因此我们将熙菱信息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二十五）”所述的会计政策及“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二十九）”。</p>	<p>我们就收入确认实施的审计程序包括：</p> <p>（1）我们了解并测试了与收入相关的内部控制，评价相关内控设计和执行的有效性；</p> <p>（2）通过与管理层访谈，检查相关销售合同，评价熙菱信息收入确认政策的适当性；</p> <p>（3）对收入执行分析程序，包括：结合收入类型、主要项目对收入、成本、毛利率情况执行分析、毛利率与上期比较分析等分析程序，判断本期收入金额是否出现异常波动的情况；</p> <p>（4）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销售发票、客户验收单等，同时执行函证程序以评价收入确认及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要求；</p> <p>（5）针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销售收入核对至客户验收单等支持性文件，以评估销售收入是否在恰当的期间确认。</p>
应收款项的减值	
<p>截至2017年12月31日，熙菱信息应收账款余额47,084万元，坏账准备金额6,284万元，占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40%。熙菱信息管理层在确定应收账款预计可收回金额时需要评估相关客户的信用情况，包括实际还款情况等因素。</p> <p>由于熙菱信息管理层在确定应收账款预计可收回金额时需要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且影响金额重大，为此我们确定应收账款的可回收性为关键审计事项。</p> <p>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十一）”所述的会计政策及“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三）”。</p>	<p>与评价应收账款账面价值相关的审计程序中包括以下程序：</p> <p>（1）对熙菱信息信用政策及应收账款管理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进行了评估和测试；；</p> <p>（2）分析熙菱信息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会计估计的合理性，包括确定应收账款组合的依据、金额重大的判断、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判断等；</p> <p>（3）分析计算熙菱信息资产负债表日坏账准备金额与应收账款余额之间的比率，比较前期坏账准备计提数和实际发生数，分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p> <p>（4）对于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选取样本获取管理层对预计未来可收回金额做出估计的依据，包括客户信用记录、违约或延迟付款记录及期后实际还款情况，并复核其合理性。</p> <p>（5）对于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分析熙菱信息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会计估计的合理性，并选取样本对账龄准确性进行测试。</p>

四、其他信息

熙菱信息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2017年度审计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

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熙菱信息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熙菱信息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舞弊或错误所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的过程中，我们运用了职业判断，保持了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熙菱信息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熙菱信息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熙菱信息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

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合并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此页无正文]

中国·北京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二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新疆熙菱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46,000,502.39	194,116,656.0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64,800.00	
应收账款	407,994,386.95	222,794,025.88
预付款项	6,965,892.67	8,399,383.5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9,063,651.08	23,061,912.3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02,783,795.68	176,256,716.79
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54,938,472.78	12,033,600.00
其他流动资产	2,504,654.17	4,897,311.08
流动资产合计	850,716,155.72	641,559,605.7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145,614,360.06	29,632,936.60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3,023,727.79	3,205,367.07
固定资产	7,672,793.47	6,020,642.50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344,204.71	1,509,793.1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36,122.21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196,626.35	5,803,843.22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9,987,834.59	46,172,582.58
资产总计	1,020,703,990.31	687,732,188.3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2,000,000.00	26,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76,940,815.04	16,223,404.00
应付账款	327,126,535.00	191,660,948.70
预收款项	131,383,267.53	117,624,150.2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4,914,982.22	2,911,968.07
应交税费	18,697,630.48	7,709,212.35
应付利息	91,358.35	36,564.13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4,670,016.11	8,932,656.22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25,824,604.73	371,098,903.7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7,286,927.63	4,473,808.51
递延收益	7,340,000.00	7,47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626,927.63	11,943,808.51

负债合计	640,451,532.36	383,042,712.2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4,488,504.48	94,286,074.2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1,704,994.76	7,619,849.1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74,058,958.71	101,476,183.2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80,252,457.95	303,382,106.52
少数股东权益		1,307,369.52
所有者权益合计	380,252,457.95	304,689,476.0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020,703,990.31	687,732,188.30

法定代表人：何开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程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娟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0,125,649.51	163,503,135.6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342,064,244.14	157,342,683.89
预付款项	4,054,696.87	4,012,459.79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0,670,389.07	8,926,899.05
存货	93,521,890.93	61,175,194.68

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7,344,969.74	11,554,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140,618.27	4,692,504.46
流动资产合计	587,922,458.53	411,206,877.5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20,507,406.03	28,800,324.41
长期股权投资	179,360,914.54	87,640,914.54
投资性房地产	1,509,862.89	1,618,529.45
固定资产	3,238,416.46	2,291,149.17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8,017,476.70	3,443,422.77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12,634,076.62	123,794,340.34
资产总计	800,556,535.15	535,001,217.8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2,000,000.00	2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5,569,492.04	14,911,804.00
应付账款	149,128,557.29	82,715,071.04
预收款项	51,639,601.22	32,151,634.47
应付职工薪酬	2,154,680.91	1,497,456.49
应交税费	12,304,683.27	4,699,253.13

应付利息	91,358.35	27,791.63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62,085,292.23	111,462,140.51
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94,973,665.31	267,465,151.2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848,813.57	23,466.84
递延收益	7,340,000.00	6,97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188,813.57	6,993,466.84
负债合计	503,162,478.88	274,458,618.1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9,294,108.59	99,294,108.5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1,704,994.76	7,619,849.11
未分配利润	86,394,952.92	53,628,642.03
所有者权益合计	297,394,056.27	260,542,599.7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00,556,535.15	535,001,217.84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798,261,753.11	539,685,205.09
其中：营业收入	798,261,753.11	539,685,205.0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711,701,116.04	494,316,477.60
其中：营业成本	578,838,676.47	419,654,401.5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3,290,780.66	3,207,851.62
销售费用	33,275,848.97	23,694,340.68
管理费用	61,758,321.98	34,865,691.30
财务费用	-1,415,093.94	-1,863,757.71
资产减值损失	35,952,581.90	14,757,950.2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706.51	
其他收益	6,424,644.6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2,996,988.19	45,368,727.49
加：营业外收入	40,905.62	3,310,295.78
减：营业外支出	154,183.64	8,271.7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2,883,710.17	48,670,751.55
减：所得税费用	12,028,313.26	5,653,936.9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0,855,396.91	43,016,814.6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0,855,396.91	43,016,814.6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0,667,921.16	42,597,345.88
少数股东损益	187,475.75	419,468.7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80,855,396.91	43,016,814.6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80,667,921.16	42,597,345.8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87,475.75	419,468.73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807	0.568
（二）稀释每股收益	0.807	0.568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何开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程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娟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477,325,987.58	304,059,179.21
减：营业成本	354,918,251.57	233,567,011.86
税金及附加	2,309,086.49	1,597,312.36
销售费用	15,206,177.40	11,661,349.53
管理费用	31,162,328.32	17,750,364.70
财务费用	-1,241,075.41	-2,023,737.99
资产减值损失	29,898,195.58	11,020,103.7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890.22	
其他收益	2,077,822.0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7,140,955.41	30,486,775.00
加：营业外收入		1,161,083.00
减：营业外支出	122,080.28	5,556.5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7,018,875.13	31,642,301.43
减：所得税费用	6,167,418.59	4,255,758.5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851,456.54	27,386,542.8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851,456.54	27,386,542.8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		

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0,851,456.54	27,386,542.89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38,676,828.78	486,119,695.4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704,485.61	1,832,217.4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581,873.34	4,692,581.3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5,963,187.73	492,644,494.2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68,607,465.86	364,973,794.3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9,659,377.38	52,723,189.01
支付的各项税费	34,439,868.15	19,662,532.4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2,628,229.31	23,867,694.9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25,334,940.70	461,227,210.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371,752.97	31,417,283.5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2,594.90	605.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3,671.24	5,020,789.0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36,266.14	5,021,394.0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563,722.93	2,648,219.23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0.00	5,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563,722.93	7,648,219.2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27,456.79	-2,626,825.1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1,3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2,000,000.00	26,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000,000.00	127,3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6,000,000.00	24,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252,417.51	1,608,845.9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7,187,857.98	8,438,074.1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8,440,275.49	34,046,920.1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40,275.49	93,253,079.8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9,339,485.25	122,043,538.2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7,540,920.79	65,497,382.5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8,201,435.54	187,540,920.79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56,332,419.32	243,076,989.71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8,130,140.86	3,647,077.1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4,462,560.18	246,724,066.8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17,766,454.97	185,745,760.6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2,067,542.19	26,808,994.13
支付的各项税费	21,712,471.23	10,016,462.7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5,292,274.42	2,857,571.0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6,838,742.81	225,428,788.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23,817.37	21,295,278.2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00.00	335.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3,671.2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03,871.24	335.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844,692.19	645,468.56
投资支付的现金	91,72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3,564,692.19	645,468.5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560,820.95	-645,133.5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1,3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2,000,000.00	2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000,000.00	121,3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0	18,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234,872.51	1,285,019.7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701,266.18	7,718,203.1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936,138.69	27,003,222.8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063,861.31	94,296,777.1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1,873,142.27	114,946,921.8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9,029,210.01	44,082,288.1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7,156,067.74	159,029,210.01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0,000,000.00				94,286,074.21				7,619,849.11		101,476,183.20	1,307,369.52	304,689,476.0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000,000.00				94,286,074.21				7,619,849.11		101,476,183.20	1,307,369.52	304,689,476.0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2,430.27				4,085,145.65		72,582,775.51	-1,307,369.52	75,562,981.91
（一）综合收益总额											80,667,921.16	187,475.75	80,855,396.9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2,430.27							-1,494,845.27	-1,292,415.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202,430.27							-1,494,845.27	-1,292,415.00
(三) 利润分配								4,085,145.65		-8,085,145.65			-4,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4,085,145.65		-4,085,145.6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000,000.00			-4,000,0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0,000,000.00				94,488,504.48			11,704,994.76		174,058,958.71			380,252,457.95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减：库	其他综	专项储	盈余公	一般风	未分配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积	存股	合收益	备	积	险准备	利润		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75,000,000.00				29,820,195.57				4,881,194.82		61,617,491.61	887,900.79	172,206,782.7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5,000,000.00				29,820,195.57				4,881,194.82		61,617,491.61	887,900.79	172,206,782.7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5,000,000.00				64,465,878.64				2,738,654.29		39,858,691.59	419,468.73	132,482,693.25
（一）综合收益总额											42,597,345.88	419,468.73	43,016,814.6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5,000,000.00				64,465,878.64								89,465,878.64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5,000,000.00				69,467,358.14								94,467,358.14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5,001,479.50								-5,001,479.50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2,738,654.29		-2,738,654.29		
1．提取盈余公积									2,738,654.29		-2,738,654.29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													

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0,000,000.00				94,286,074.21			7,619,849.11		101,476,183.20	1,307,369.52	304,689,476.04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0,000,000.00				99,294,108.59				7,619,849.11	53,628,642.03	260,542,599.7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000,000.00				99,294,108.59				7,619,849.11	53,628,642.03	260,542,599.7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085,145.65	32,766,310.89	36,851,456.54

(一)综合收益总额										40,851,456.54	40,851,456.5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4,085,145.65	-8,085,145.65	
1. 提取盈余公积										4,085,145.65	-4,085,145.65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000,000.00	
3. 其他											0.0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0,000,000.00				99,294,108.59					11,704,994.76	86,394,952.92	297,394,056.27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	----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5,000,000.00				34,828,229.95				4,881,194.82	28,980,753.43	143,690,178.2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5,000,000.00				34,828,229.95				4,881,194.82	28,980,753.43	143,690,178.2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5,000,000.00				64,465,878.64				2,738,654.29	24,647,888.60	116,852,421.53
（一）综合收益总额										27,386,542.89	27,386,542.8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5,000,000.00				64,465,878.64						89,465,878.64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5,000,000.00				69,467,358.14						94,467,358.14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5,001,479.50						-5,001,479.50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2,738,654.29	-2,738,654.29	
1．提取盈余公积									2,738,654.29	-2,738,654.29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											

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0,000,000.00				99,294,108.59				7,619,849.11	53,628,642.03	260,542,599.73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概况

公司名称：新疆熙菱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或“熙菱信息”）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何开文

注册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区（新市区）北京南路358号大成国际大厦10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50100298827325R

（二）历史沿革

1. 公司设立

1999年7月29日经乌鲁木齐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成立，注册资本为920.00万元；实收资本为920.00万元；经济性质为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法定代表人何开文。

2. 2002年7月增资

2002年7月，公司注册资本由920.00万元增加至1,200.00万元，股东何开文增加投入实物资产180.60万元，股东岳亚梅增加投入实物资产99.40万元，变更后注册资本为1,200.00万元，其中：股东何开文出资900.60万元，出资比例为75.05%；股东岳亚梅出资249.40万元，出资比例为20.78%；股东陈滨池出资50.00万元，出资比例4.17%。

3. 2004年7月增资

2004年7月公司注册资本由1,200.00万元增加至1,500.00万元，股东岳亚梅增加投入货币资金300.00万元，变更后注册资本为1,500.00万元，其中：股东何开文出资900.60万元，出资比例为60.04%；股东岳亚梅出资549.40万元，出资比例为36.63%；股东陈滨池出资50.00万元，出资比例3.33%。

4. 2005年11月增资

2005年11月，公司注册资本由1,500.00万元增加至2,000.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由原股东何开文认缴200.00万元、原股东岳亚梅认缴250.00万元、新股东龚斌认缴50.00万元，变更后注册资本为2,000.00万元，其中：股东何开文出资1,100.60万元，出资比例为55.03%；股东岳亚梅出资799.40万元，出资比例为39.97%；股东龚斌出资50.00万元，出资比例2.50%；股东陈滨

池出资50.00万元，出资比例2.50%。

5. 2006年6月股权转让

2006年5月，何开文将所持公司股份中的10.00万元转让给新股东林荟，变更后注册资本为2,000.00万元，其中：股东何开文出资1,090.60万元，出资比例为54.53%；股东岳亚梅出资799.40万元，出资比例为39.97%；股东龚斌出资50.00万元，出资比例2.50%；股东陈滨池出资50.00万元，出资比例2.50%；股东林荟出资10.00万元，出资比例0.50%。

6. 2006年8月股权转让

2006年6月，陈滨池将所持公司50.00万元股份，转让给股东岳亚梅，变更后注册资本为2,000.00万元，其中：股东何开文出资1,090.60万元，出资比例为54.53%；股东岳亚梅出资849.40万元，出资比例为42.47%；股东龚斌出资50.00万元，出资比例2.50%；股东林荟出资10.00万元，出资比例0.50%。

7. 2007年12月减资

2007年11月，减少注册资本1,000.00万元，其中股东何开文减少565.30万元、股东岳亚梅减少424.70万元、股东林荟减少10.00万元，变更后注册资本为1,000.00万元。其中：股东何开文出资525.30万元，出资比例为52.53%；股东岳亚梅出资424.70万元，出资比例为42.47%；股东龚斌出资50.00万元，出资比例5%。

8. 2007年12月股权转让

2007年12月，股东何开文、岳亚梅分别将各自所持有公司股份中的325.30万元、224.70万元转让给上海熙菱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熙菱”），变更后注册资本为1,000.00万元，其中：上海熙菱出资550.00万元，出资比例为55%；股东何开文出资200.00万元，出资比例为20%；股东岳亚梅出资200.00万元，出资比例为20%；股东龚斌出资50.00万元，出资比例5%。

9. 2008年4月股权转让

2008年4月，经股东会决议，股东何开文、岳亚梅、龚斌分别将各自所持有公司股份中的200.00万元、200.00万元、50.00万元转让给上海熙菱，变更后注册资本为1,000.00万元全部为上海熙菱出资。

10. 2010年10月股权转让

2010年10月，经股东会决议，股东上海熙菱将持有公司100%股权，转让给股东何开文、岳亚梅、龚斌，变更后注册资本为1,000.00万元，其中：股东何开文出资500.00万元，出资比例为50%；股东岳亚梅出资450.00万元，出资比例为45%；股东龚斌出资50.00万元，出资比例5%。

11. 2010年11月增资

2010年11月，经股东会决议，公司注册资本由1,000.00万元增加至2,100.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由原股东何开文认缴550.00万元、原股东岳亚梅认缴500.00万元、原股东龚斌认缴50.00万元，变更后注册资本为2,100.00万元，其中：股东何开文出资1,050.00万元，出资比例为50.00%；股东岳亚梅出资950.00万元，出资比例为45.24%；股东龚斌出资100.00万元，出资比例4.76%。股东本次投入的注册资本业经新疆民旺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验资确认（验资报告文号：2010年11月10日“新民旺验报字（2010）第11-018号”）。

12. 2010年11月增资

2010年11月，经股东会决议，公司注册资本由2,100.00万元增加至3,000.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由原股东何开文认缴450.00万元、原股东岳亚梅认缴450.00万元，变更后注册资本为3,000.00万元，其中：股东何开文出资1,500.00万元，出资比例为50.00%；股东岳亚梅出资1,400.00万元，出资比例为46.67%；股东龚斌出资100.00万元，出资比例3.33%。股东何开文于2010年11月12日投入首期新增实收资本180.00万元。截至2010年11月12日，公司实收资本为2,280.00万元，其中：股东何开文实缴注册资本1,230.00万元，占认缴注册资本的41.00%；股东岳亚梅实缴注册资本950.00万元，占认缴注册资本的31.67%；

股东龚斌实缴注册资本100.00万元，占认缴注册资本的3.33%。股东本次首期投入的注册资本业经新疆民旺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验资确认（验资报告文号：2010年11月15日“新民旺验报字（2010）第11-020号”），本次股权变动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于2010年11月16日办妥；第二期新增实收资本于2010年12月29日出资，其中：何开文出资270.00万元，岳亚梅出资450.00万元，截至2010年12月29日，公司实收资本为人民币3,000.00万元，其中：自然人何开文出资1,50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0.00%、自然人岳亚梅出资1,400.00万元，占注册资本46.67%、自然人龚斌出资100.00万元，占注册资本3.33%。

13. 2010年12月股权转让

2010年12月15日，全体股东一致同意，由股东岳亚梅向乌鲁木齐聚信金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转让15.46%股权（即注册资本4,639,175.00元），向乌鲁木齐鑫海安都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鑫海安都”）转让11.10%的股权（即注册资本3,329,897.00元）。

14. 2011年1月增资及股权转让

2011年1月9日，经全体股东一致同意，由股东乌鲁木齐聚信金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向宁波嘉信上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转让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1,855,670.00元；向上海复卿实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转让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1,855,670.00元；向北京中安兰德文化投资中心转让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927,835.00元；同意公司增加注册资本至人民币30,927,836.00元，新增资本927,836.00元由新增股东宁波嘉信上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复卿实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认缴。两公司分别出资500.00万元，其中注册资本463,918.00元，超出认缴部分合计9,072,164.00元计入资本公积。熙菱有限本次变更由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天职新QJ[2011]1号验资报告验证。

15. 2011年4月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4月17日，经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决定将熙菱有限整体变更为新疆熙菱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截至2011年1月31日止经审计的公司净资产人民币80,008,034.38元（其中实收资本30,927,836.00元、资本公积22,966,083.74元、盈余公积1,441,456.68元、未分配利润24,672,657.96元）为基础进行整体变更，按1:0.9374比例折为股份7,500.00万股，其中75,000,000.00元作为注册资本出资，其余5,008,034.38元转入熙菱信息资本公积；熙菱信息股份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股份总数为7,500.00万股，由熙菱有限全体股东以各自所持熙菱有限股权对应的净资产按现有出资比例认缴。截至2011年4月17日止，熙菱信息已收到各发起股东缴纳的股本合计人民币7,500.00万元。本次股改变更由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天职沪ZH[2011]1371号验资报告验证，并于2011年4月28日经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

16. 2015年4月股权转让

2015年4月9日，本公司股东上海复卿实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将其持有的熙菱信息的192.50万股以11,632,632.00元转让给新余晋大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另370.00万股以22,358,825.00元转让给新余市嘉禾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7. 2015年5月股权转让

2015年5月22日，本公司股东何开文将其持有熙菱信息的270万股以14,040,000.00元转让给自然人周永麟。本公司股东岳亚梅将其持有熙菱信息的150万股以7,800,000.00元转让给自然人范利芳。本公司股东宁波嘉信上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将其持有的熙菱信息的371.25万股以25,294,500.00元转让给深圳市嘉源启航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另191.25万股以13,030,500.00元转让给刘茂起。

18. 公司2016年12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新疆熙菱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6]2992号）核准，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5,000,000.00股，发行价为4.94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23,5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29,032,641.86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4,467,358.14元。该次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为2016年12月29日，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16年12月30日出具天职业字[2016]17166号验资报告。

于2017年3月13日进行工商登记变更。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各发起人的持股数量和持股比例如下表：

序号	姓名	持股金额（元）	持股比率（%）
1	何开文	33,675,000.00	33.68
2	流通股	25,000,000.00	25.00
3	岳亚梅	13,125,000.00	13.13
4	乌鲁木齐鑫海安都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8,075,000.00	8.08
5	深圳市嘉源启航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3,712,500.00	3.71
6	新余市嘉禾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3,700,000.00	3.70
7	周永麟	2,700,000.00	2.70
8	龚斌	2,425,000.00	2.42
9	北京中安兰德文化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250,000.00	2.25
10	新余晋大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925,000.00	1.92
11	刘茂起	1,912,500.00	1.91
12	范利芳	1,500,000.00	1.50
	合计	<u>100,000,000.00</u>	<u>100</u>

（三）本公司经营范围、营业期限及行业性质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范围为：计算机专业领域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与技术转让；软件开发、销售与技术服务；数据处理和运营服务；信息安全产品研发、生产、销售、服务及技术咨询；安防工程；工程设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营业期限：1999年7月29日至长期。

本公司所处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主营业务具体包括智能信息化工程、软件产品销售、软件应用开发、技术服务、系统集成。

（四）会计期间财务报表主体及其确定方法

财务报表涉及的会计主体的确定方式为：母公司财务报表以法人主体为会计主体，合并财务报表以包括母公司及控制的全部子公司的合并主体为会计主体。财务报表编制主体为新疆熙菱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五）实际控制人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何开文、岳亚梅。

（六）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18年4月22日批准报出。

截至报告期末，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新增：阿克苏熙菱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乌什县熙菱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及“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以公司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2、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12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确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存货的计价方法、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售后费用的计提、收入确认等事项。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基于上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已颁布的最新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此外，本财务报表参照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以下简称“第 15 号文(2014 年修订)”)的列报和披露要求。

2、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年度从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从事软件开发及工程服务、服务外包及系统集成，属计算机应用服务业，经营周期与所开发的软件生命周期有关，相关的资产和负债以相关业务的营业周期作为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一次交易取得或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的账面价值计量。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应按以下顺序处理：

(1) 调整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确认商誉（或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将第一步调整后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购买日应享有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比较，前者大于后者，差额确认为商誉；前者小于后者，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1) 判断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原则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3)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未丧失控制权的，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应当调整留存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丧失控制权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编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的认定和分类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合营安排具有下列特征：1) 各参与方均受到该安排的约束；2) 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对该安排实施共同控制。任何一个参与方都不能够单独控制该安排，对该安排具有共同控制的任

何一个参与方均能阻止其他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单独控制该安排。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2. 合营安排的会计处理

共同经营参与方应当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3)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4)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合营企业参与方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流量表的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10、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下列情况除外：（1）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2）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下列情况除外：（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

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2）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3）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2）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积摊销额后的余额。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2）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4. 主要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初始取得或源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5. 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期末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下跌“严重”的标准为：期末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已达到或超过 50%；公允价值下跌“非暂时性”的标准为：连续 12 个月出现下跌；投资成本的计算方法为：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投资成本；持续下跌期间的确定依据为：连

续下跌或在下跌趋势持续期间反弹上扬幅度低于20%，反弹持续时间未超过6个月的均作为持续下跌期间。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11、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款项前五名。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法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00%	5.00%
1—2年	10.00%	10.00%
2—3年	30.00%	30.00%
3—4年	80.00%	80.00%
4—5年	100.00%	100.00%
5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应收款项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后的净值存在显著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但个别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已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按账龄分析法计提的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实际情况，本公司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并据此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对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其他应收款项，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2、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的分类

公司存货是指在生产经营过程中持有以备销售，或者仍然处在生产过程，或者在生产或提供劳务过程中将消耗的材料或物资等，包括各类在建系统、库存商品、原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应计入存货成本的借款费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7号——借款费用》处理。投资者投入存货的成本，应当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零售采用先进先出法，其余采用个别认定法核算。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及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采用“一次摊销法”核算。

5.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方法

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价，存货期末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成本的，按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1）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的，该材料仍然按照成本计量；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该材料按照可变现净值计量。

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企业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2）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法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则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13、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划分为持有待售：（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出售极可能发生，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企业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已经获得按照有关规定需得到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的批准。

本公司将持有待售的预计净残值调整为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但不得超过该项持有待售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应当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

得转回。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应当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公司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企业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应当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4、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当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账面所有者权益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其原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按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并同时根据有关资产减值政策考虑长期投资是否减值。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归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1)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时，应当将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对于处置的股权，应结转与所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出售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损失）；同时，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它相关金融资产。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应按有关成本法转为权益法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5.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1.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投资性房地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16、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并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30	5.00%	3.17%-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00%	9.50%-19.00%
办公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10	5.00%	9.50%-31.67%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1）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2）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3）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通常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 75% 以上（含 75%）]；（4）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90% 以上（含 90%）]；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90%

以上（含 90%）]；（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中较低者入账，按自有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

17、在建工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2.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18、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19、生物资产

不适用

20、油气资产

不适用

21、无形资产

（1）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无形资产包括软件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地摊销，无法可

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

具体年限如下：

项 目	摊销年限（年）
软件	10

本公司无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3. 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2）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2、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应收款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3、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及其他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4、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对于利润分享计划的，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 （1）本公司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 （2）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如果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需要全部支付利润分享计划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该利润分享计划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本公司根据经营业绩或职工贡献等情况提取的奖金，属于奖金计划，比照短期利润分享计划进行处理。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 （1）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按确定的折现率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2）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当职工后续年度的服务将导致其享有的设定受益计划福利水平显著高于以前年度时，本公司按照直线法将累计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分摊确认于职工提供服务而导致本公司第一次产生设定受益计划福利义务至职工提供服务不再导致该福利义务显著增加的期间。在确定该归属期间时，不考虑仅因未来工资水平提高而导致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显著增加的情况。报告期末，本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 1)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
- 2)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
- 3)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上述第1)项和第2)项计入当期损益；第3)项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主要包括：

- （1）在职工劳动合同尚未到期前，不论职工本人是否愿意，本公司决定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而给予的补偿。
 - （2）在职工劳动合同尚未到期前，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的补偿，职工有权利选择继续在职或接受补偿离职。
- 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其确认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完全支付的，适用短期薪酬的相关规定；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按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25、预计负债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公司需要履行的现时义务主要为产品质量保证需要提供的维保费用，公司根据营业收入的1.5%计提预计负债，实际发生维保费用时减少预计负债。

26、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 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

(2)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数变动等后续信息进行估计。

4.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本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本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本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本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27、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不适用

28、收入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方法

销售商品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予以确认：①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②公司既没

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③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④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⑤相关的、已发生的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2. 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方法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公司根据合同约定的维护期间及金额在劳务已经提供，收到价款或取得收款的依据后，确认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确认方法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包括利息收入、使用费收入等，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才能予以确认：A.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公司；B.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4. 公司主要业务类型及确认原则

公司收入具体包括智能信息化工程、软件产品销售、软件应用开发、技术服务、系统集成。

（1）智能信息化工程

将用户的软、硬件设备等集成为一个满足用户特定功能需求，并高效稳定运行的完整业务应用平台，此类业务为产品销售及安装、工程相结合的业务。本公司根据合同约定在相关货物发出并收取价款或取得收取价款的依据，并经客户验收合格后确认相关收入及成本。

其中：对分期收款工程项目，在满足前述收入确认的条件时确定收入。分期收款工程项目收入金额的确认，公司按照付款期限相同的银行贷款利率考虑长期应收款折现值确定收入金额。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与其实际确定的收入金额之间的差额按照应收款项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的金额进行摊销，冲减财务费用。

（2）软件产品销售

软件产品销售指公司为满足某一类客户或某一行业客户的普遍需求而研发软件产品并向客户销售的业务。需安装调试的按合同约定在项目实施完成并经对方验收合格后确认收入，不需要安装的以产品交付并经购货方验收后确认收入。

（3）软件应用开发

公司客户定制应用软件开发项目指本公司依据客户特定要求在本公司原有软件平台基础上进行开发实施或根据客户要求定制的软件设计和开发项目。

公司软件应用开发收入在项目开发完成并经客户验收合格后确认收入。

（4）技术服务

技术服务指为客户提供技术维护或后续服务、提供设备及系统解决方案等。

按照合同约定、在运营维护服务已经提供，收到价款或取得收取价款的依据时，确认运营维护收入的实现；如运营维护服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在提供运营维护服务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在合同约定的服务期限内，根据合同签订金额按月摊销；合同明确约定服务成果需经客户验收确认的，根据客户验收情况确认收入。

（5）系统集成

系统集成指公司通过应用各种相关计算机软件技术以及各种硬件设备，经过集成设计，安装调试等大量技术性工作，提供客户所需的应用系统。该类收入一般根据合同的约定，在相关货物发出并收取价款或取得收取价款的依据，并经对方用户验收合格后确认系统集成收入的实现。

29、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本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31、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除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并分期计入损益外，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以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两者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赁资产价值。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

本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以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3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无

3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将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科目核算 将自2017年1月1日起至准则施行日2017年6月12日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从“营业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2017-061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外收入”项目重分类至“其他收益”项目，比较数据不调整。		
-----------------------------	--	--

1、本公司自2017年1月1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财会〔2017〕15号）相关规定，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会计政策变更导致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将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科目核算	营业外收入、其他收益
将自2017年1月1日起至准则施行日2017年6月12日本公司日调增合并利润表其他收益2017年金额6,424,644.61元	
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从“营业外收入”项目重分类至“其他元，调减合并利润表营业外收入2017年金额收益”项目，比较数据不调整。	6,424,644.61元。
	调增母公司利润表其他收益2017年金额2,077,822.00元，调减母公司利润表营业外收入2017年金额2,077,822.00元。

2、本公司自2017年5月28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及终止经营》（财会〔2017〕13号）相关规定，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会计政策变更导致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区分终止经营损益、持续经营损益列报	增加合并利润表持续经营净利润2017年、2016年金额分别为80,855,396.91元、43,016,814.61元；增加母公司利润表持续经营净利润2017年、2016年金额分别为40,851,456.54元、27,386,542.89元。

3、本公司自2017年1月1日采用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相关规定。会计政策变更导致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合并利润表及母公司利润表新增“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并追溯调整。	调增合并利润表资产处置收益2017年、2016年金额分别为11,706.51元、0.00元； 调减合并利润表营业外收入2017年、2016年金额分别为21,596.73元、0.00元； 调减合并利润表营业外支出2017年、2016年金额分别为9,890.22元、0.00元。 调减母公司利润表资产处置收益2017年、2016年金额分别为9,890.22元、0.00元； 调减母公司利润表营业外收入2017年、2016年金额分别为0.00元、0.00元； 调减母公司利润表营业外支出2017年、2016年金额分别为9,890.22元、0.00元。
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计入营业外支出。	合并利润表和母公司利润表营业外收入、营业外支出报告期无影响。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4、其他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17%、11%、6%、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流转税税额	1%、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流转税税额	2%
河道管理费	实际缴纳流转税税额	1%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 后余值的 1.2% 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 计缴	1.2%、12%
印花税	应纳税凭证所记载的金额、费用、收入额和凭证的件数	根据税目表确定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新疆熙菱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5%
上海熙菱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5%
新疆新通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5%
新疆固平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5%
新疆喀什平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5%
昌吉熙菱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5%
新疆熙菱智能工程有限公司	25%
阿克苏熙菱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5%
乌什县熙菱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5%

2、税收优惠

1. 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11]4号）和《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的规定，本公司部分软件产品按17%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

2. 自2014年1月1日起，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将铁路运输和邮政业纳入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3]106号）文件，本公司及上海熙菱提供技术转让、技术开发和与之相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免征增值税。

3. 本公司根据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地方税务局《备案类减免税纳税人备案登记表》，2017年度减按15%的税

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4. 本公司子公司上海熙菱根据上海市浦东新区税务局《企业所得税优惠事项备案表》，上海熙菱2017年度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5. 本公司孙公司新疆固平根据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头屯河区）国家税务局《企业所得税优惠项目备案登记表》，2017年度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6. 本公司孙公司新通运根据乌鲁木齐高新区国家税务局《企业所得税优惠事项备案表》，2017年度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3、其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87,763.43	53,230.90
银行存款	98,113,672.11	187,487,689.89
其他货币资金	47,799,066.85	6,575,735.22
合计	146,000,502.39	194,116,656.01

其他说明

- 1、期末存在抵押、质押、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款项47,799,066.85元。
- 2、期末无存放在境外的款项。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0.00	0.00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0.00	0.00
权益工具投资	0.00	0.00
衍生金融资产	0.00	0.00
其他	0.00	0.00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0.00	0.00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0.00	0.00
权益工具投资	0.00	0.00
其他	0.00	0.00

其他说明：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0.00	0.00
商业承兑票据	464,800.00	0.00
合计	464,800.0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0.00
商业承兑票据	0.00
合计	0.00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2,256,458.00	0.00
商业承兑票据	0.00	0.00
合计	2,256,458.00	0.00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商业承兑票据	0.00
合计	0.00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70,835,456.95	100.00%	62,841,070.00	13.35%	407,994,386.95	252,281,625.81	100.00%	29,487,599.93	11.69%	222,794,025.88
合计	470,835,456.95		62,841,070.00		407,994,386.95	252,281,625.81		29,487,599.93		222,794,025.88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317,727,511.00	15,886,375.55	5.00%
1 至 2 年	90,558,615.79	9,055,861.58	10.00%
2 至 3 年	27,278,968.72	8,183,690.61	30.00%
3 至 4 年	27,776,095.88	22,220,876.70	80.00%
4 至 5 年	7,494,265.56	7,494,265.56	100.00%
合计	470,835,456.95	62,841,070.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鉴于相同账龄的应收账款具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4,313,087.25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959,617.18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无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余额占比	坏账准备金额
吐鲁番蓝盾保安武装守护押运有限公司	45,880,860.00	9.74	2,294,043.00
新疆吉木萨尔县公安局	40,813,357.00	8.67	2,040,667.85
新疆昌吉金剑保安有限公司	36,310,408.00	7.71	1,815,520.40
克孜勒苏柯尔克孜自治州公安局	21,142,066.00	4.49	1,057,103.30
疏勒县公安局	17,688,141.00	3.76	884,407.05
合计	<u>161,834,832.00</u>	<u>34.37</u>	<u>8,091,741.60</u>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无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6、预付款项**(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4,606,449.52	66.13%	5,303,954.51	63.15%
1至2年	392,713.12	5.64%	841,083.50	10.01%
2至3年	190,214.66	2.73%	20,450.00	0.24%
3年以上	1,776,515.37	25.50%	2,233,895.58	26.60%

合计	6,965,892.67	--	8,399,383.59	--
----	--------------	----	--------------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未结算原因
新疆西北星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900,000.00	4年以上	项目未最终验收
新疆大学	600,000.00	4年以上	项目未最终验收
合计	<u>1,500,000.00</u>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预付款项总额占比 (%)
新疆西北星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900,000.00	12.92
新疆大学	600,000.00	8.61
哈尔滨正前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600,000.00	8.61
新疆金色世纪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424,690.00	6.10
乌鲁木齐金诚嘉和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301,200.00	4.32
合计	<u>2,825,890.00</u>	<u>40.56</u>

7、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0.00	0.00
委托贷款	0.00	0.00
债券投资	0.00	0.00

8、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0.00	0.00

9、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3,036,266.76	99.55%	3,972,615.68	12.03%	29,063,651.08	25,395,033.40	99.41%	2,333,121.03	9.19%	23,061,912.3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50,000.00	0.45%	150,000.00	100.00%		150,000.00	0.59%	150,000.00	100.00%	
合计	33,186,266.76	100.00%	4,122,615.68		29,063,651.08	25,545,033.40	100.00%	2,483,121.03		23,061,912.37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7,472,431.20	873,621.56	5.00%
1 至 2 年	12,918,080.48	1,291,808.05	10.00%
2 至 3 年	747,855.98	224,356.79	30.00%
3 至 4 年	1,575,349.10	1,260,279.28	80.00%
4 至 5 年	322,550.00	322,550.00	100.00%
合计	33,036,266.76	3,972,615.68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639,494.65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30,183,232.48	23,087,538.38
押金	1,430,776.24	742,888.96
备用金借款	641,256.56	826,937.39
代扣代缴款项	279,840.13	238,355.85
其他	651,161.35	649,312.82
合计	33,186,266.76	25,545,033.40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乌鲁木齐综合保税区开发投资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保证金	4,960,393.65	1-2 年	14.95%	496,039.37
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保证金	4,195,332.93	1-2 年	12.64%	419,533.29
某涉密客户	保证金	3,738,000.00	1 年以内(含 1 年)	11.26%	186,900.00
重庆市江津区珞璜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保证金	3,700,000.00	1 年以内(含 1 年)	11.15%	185,000.00
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保证金	2,000,000.00	1 年以内(含 1 年)	6.03%	100,000.00
合计	--	18,593,726.58	--	56.03%	1,387,472.66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无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10、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0.00			0.00	
在产品		0.00			0.00	
库存商品	157,340.82	0.00	157,340.82	282,780.84	0.00	282,780.84
周转材料		0.00			0.00	
消耗性生物资产		0.00			0.00	
建造合同形成的 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0.00			0.00	
在建系统	202,626,454.86		202,626,454.86	175,973,935.95		175,973,935.95
合计	202,783,795.68	0.00	202,783,795.68	176,256,716.79	0.00	176,256,716.79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从事种业、种植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 号——上市公司从事广播电影电视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5 号——上市公司从事互联网游戏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在产品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库存商品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周转材料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消耗性生物资产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建造合同形成的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	----

11、持有待售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无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54,938,472.78	12,033,600.00
合计	54,938,472.78	12,033,600.00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缴企业所得税	284.48	3,132,442.92
预缴营业税	149,611.90	317,251.90
预缴增值税	2,315,745.76	1,421,393.98
预缴城建税	23,036.63	16,028.87
预缴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附加	15,975.40	10,193.41
合计	2,504,654.17	4,897,311.08

1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按成本计量的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合计	0.00	0.00		0.00	0.00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权益工具的成本/债务工具的摊余成本	0.00	0.00		0.00
公允价值	0.00	0.00		0.00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0.00	0.00		0.00
已计提减值金额	0.00	0.00		0.00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无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期初已计提减值余额	0.00	0.00		0.00
本期计提	0.00	0.00		0.00
其中：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	0.00	0.00		0.00
本期减少	0.00	0.00		0.00
其中：期后公允价值回升转回	0.00	0.00		0.00

期末已计提减值余额	0.00	0.00	0.00
-----------	------	------	------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单位：元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项目	投资成本	期末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	持续下跌时间(个月)	已计提减值金额	未计提减值原因
无						

15、持有至到期投资

(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无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单位：元

债券项目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无				

(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145,614,360.06		145,614,360.06	29,632,936.60		29,632,936.60	同期贷款利率
合计	145,614,360.06		145,614,360.06	29,632,936.60		29,632,936.60	--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无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17、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 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二、联营企业											
小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8、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592,120.14			4,592,120.14
2.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4,592,120.14			4,592,120.14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				

销				
1.期初余额	1,386,753.07			1,386,753.07
2.本期增加金额	181,639.28			181,639.28
(1) 计提或摊销	181,639.28			181,639.28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1,568,392.35			1,568,392.3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023,727.79			3,023,727.79
2.期初账面价值	3,205,367.07			3,205,367.07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无		

1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运输设备	其他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226,700.33	2,995,007.95	9,256,140.05	16,477,848.33
2.本期增加金额		771,570.85	2,425,482.58	3,197,053.43
(1) 购置		771,570.85	2,425,482.58	3,197,053.43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213,278.22	202,026.67	415,304.89
(1) 处置或报废		213,278.22	202,026.67	415,304.89
4.期末余额	4,226,700.33	3,553,300.58	11,479,595.96	19,259,596.87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904,389.63	1,441,357.20	7,111,459.00	10,457,205.83
2.本期增加金额	133,845.52	361,803.75	1,028,364.80	1,524,014.07
(1) 计提	133,845.52	361,803.75	1,028,364.80	1,524,014.07
3.本期减少金额		202,614.31	191,802.19	394,416.50
(1) 处置或报废		202,614.31	191,802.19	394,416.50
4.期末余额	2,038,235.15	1,600,546.64	7,948,021.61	11,586,803.4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188,465.18	1,952,753.94	3,531,574.35	7,672,793.47
2.期初账面价值	2,322,310.70	1,553,650.75	2,144,681.05	6,020,642.50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无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无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无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无		

2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无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无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计提原因
无		

21、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无		

22、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无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5 号——上市公司从事互联网游戏业务》的披露要求

是 否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692,047.82		1,692,047.82
2.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692,047.82		1,692,047.82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82,254.63		182,254.63
2.本期增加金额			165,588.48		165,588.48
(1) 计提			165,588.48		165,588.48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347,843.11		347,843.11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344,204.71		1,344,204.71
2.期初账面价值			1,509,793.19		1,509,793.19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无

26、开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研究支出	0	32,254,905.92	32,254,905.92	0
合计	0	32,254,905.92	32,254,905.92	0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无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项					
无					

28、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154,271.85	18,149.64		136,122.21
合计		154,271.85	18,149.64		136,122.21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66,963,621.07	10,064,443.16	31,970,720.96	4,795,573.95
预计负债	7,286,927.63	1,119,857.67	4,473,808.51	671,071.28
内部销售未实现收益	6,748,836.82	1,012,325.52	2,247,986.60	337,197.99
合计	80,999,385.52	12,196,626.35	38,692,516.07	5,803,843.22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196,626.35		5,803,843.22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64.61	
可抵扣亏损	136,387.31	862,954.19
合计	136,451.92	862,954.19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8			
2019			
2020	1,908.33	1,908.33	
2021	15,066.79	861,045.86	
2022	119,412.19		
合计	136,387.31	862,954.19	--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无		

31、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20,000,000.00	16,000,000.00
保证借款	42,000,000.00	10,000,000.00
合计	62,000,000.00	26,000,000.00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无

3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33、衍生金融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34、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76,940,815.04	16,223,404.00
合计	76,940,815.04	16,223,404.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35、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供应商款项	327,126,535.00	191,660,948.70
合计	327,126,535.00	191,660,948.7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东方口岸科技有限公司	8,595,000.00	尚未结算
上海建服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6,519,588.83	尚未结算
上海锦牧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6,745,779.88	尚未结算
上海岳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4,999,062.14	尚未结算
新疆联众共创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4,230,867.75	尚未结算
深圳市航通智能技术有限公司	4,180,186.74	尚未结算
上海源天软件有限公司	4,012,005.57	尚未结算
合计	39,282,490.91	--

36、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客户款项	131,383,267.53	117,624,150.28
合计	131,383,267.53	117,624,150.28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金华市金义综合保税区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7,608,950.00	项目尚未完工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信息中心	5,099,300.00	项目尚未完工
新疆行政执法监督管理局	3,766,515.10	项目尚未完工
西安万科时代系统集成工程有限公司	1,955,000.00	项目尚未完工
上海铁路运输检察院	1,173,400.00	项目尚未完工
博尔塔拉蒙古自治州经济理论干部培训中心	1,172,000.00	项目尚未完工
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检察院	1,081,000.00	项目尚未完工
合计	21,856,165.10	--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3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700,285.68	64,675,996.17	62,763,395.99	4,612,885.8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11,682.39	7,063,540.97	6,973,127.00	302,096.36
合计	2,911,968.07	71,739,537.14	69,736,522.99	4,914,982.22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545,989.12	56,835,412.39	55,002,926.96	4,378,474.55
2、职工福利费		1,191,307.91	1,191,307.91	
3、社会保险费	108,067.58	3,540,463.53	3,490,483.67	158,047.44
其中：医疗保险费	95,456.14	3,120,764.45	3,079,067.63	137,152.96
工伤保险费	6,196.17	153,789.35	152,325.08	7,660.44
生育保险费	6,415.27	265,909.73	259,090.96	13,234.04
4、住房公积金	46,228.98	2,139,624.25	2,110,252.60	75,600.63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969,188.09	968,424.85	763.24
合计	2,700,285.68	64,675,996.17	62,763,395.99	4,612,885.86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95,962.19	6,820,154.35	6,729,739.93	286,376.61
2、失业保险费	15,720.20	243,386.62	243,387.07	15,719.75
合计	211,682.39	7,063,540.97	6,973,127.00	302,096.36

38、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1,805,533.80	5,778,850.91
企业所得税	6,475,428.06	1,573,639.76
个人所得税	179,713.86	102,568.25
城市维护建设税	39,489.12	36,063.86
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附加	197,465.64	181,491.31
河道管理费		36,598.26
合计	18,697,630.48	7,709,212.35

39、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91,358.35	36,564.13

合计	91,358.35	36,564.13
----	-----------	-----------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无

40、应付股利

无

41、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	3,113,909.03	3,636,972.03
代扣代缴款项	275,449.41	194,951.70
中介服务费	70,000.00	4,542,191.48
备用金	145,526.46	169,588.03
押金	50,000.00	50,000.00
单位往来款	1,000,686.65	58,011.42
其他	14,444.56	280,941.56
合计	4,670,016.11	8,932,656.2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上海源逸计算机网络信息有限公司	831,670.00	项目尚未结束，履约保证金
合计	831,670.00	--

42、持有待售的负债

无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无

45、长期借款

无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无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无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无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无

47、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无

4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无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无

49、专项应付款

无

50、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产品质量保证	7,286,927.63	4,473,808.51	计提售后维护费
合计	7,286,927.63	4,473,808.51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公司根据营业收入的1.5%计提预计负债，实际发生维保费用时减少预计负债。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7,470,000.00	1,826,000.00	1,956,000.00	7,340,000.00	项目补助、专项补助
合计	7,470,000.00	1,826,000.00	1,956,000.00	7,340,000.00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电子信息产业发展基金资助项目	3,500,000.00						3,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3 年度乌鲁木齐高新区（新市区）战略新兴产业重点领域技术研发专项项目	750,000.00						750,000.00	与收益相关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科技计划项目	450,000.00			450,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型中小企业创新基金款项	350,000.00						350,000.00	与收益相关
自治区高层次人才引进工程款项	800,000.00						8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4 年度乌鲁木齐高新区（新市区）	200,000.00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战略新兴产业重点领域技术研发专项项目								
2016 年自治区重点技术创新项目	500,000.00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高新区（新市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扶持资金项目	350,000.00						350,000.00	与收益相关
乌鲁木齐高新区（新市区）中小企业发展扶持资金	70,000.00						70,000.00	与收益相关
自治区电子信息发展专项资金项目 网路与信息安全技术标准、法律服务平台建设	500,000.00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乌鲁木齐市科学技术计划		50,000.00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高新区（新市区）“十百千”人才工程项目及人才工作联络站补助		956,000.00		956,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度自治区高层次人才引进工程		120,000.00					12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高新区（新市区）小微企业创业创新先导区项目		700,000.00					7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7,470,000.00	1,826,000.00		1,956,000.00			7,340,000.00	--
----	--------------	--------------	--	--------------	--	--	--------------	----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无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54、其他权益工具

（1）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无

（2）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无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69,467,358.14			69,467,358.14
其他资本公积	24,818,716.07	202,430.27		25,021,146.34
合计	94,286,074.21	202,430.27		94,488,504.48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其他资本公积增加系喀什平途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交通运输票证服务中心（新通运前小股东）签订股权转让协议转让新通运15%股权至喀什平途，约定以2016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评估新通运价值按评估价861.61万元的15%，即1,292,415.00元成交，实际转让时间为2017年4月。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新通运自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元1,494,845.27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即202,430.27元。

56、库存股

无

57、其他综合收益

无

58、专项储备

无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7,619,849.11	4,085,145.65		11,704,994.76
合计	7,619,849.11	4,085,145.65		11,704,994.76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盈余公积按照母公司净利润的10%计提。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01,476,183.20	61,617,491.61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01,476,183.20	61,617,491.6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0,667,921.16	42,597,345.8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085,145.65	2,738,654.29
应付普通股股利	4,000,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174,058,958.71	101,476,183.2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97,610,823.64	578,657,037.19	539,027,748.37	419,465,362.32
其他业务	650,929.47	181,639.28	657,456.72	189,039.19
合计	798,261,753.11	578,838,676.47	539,685,205.09	419,654,401.51

6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16,912.59	331,053.38
房产税	82,017.12	82,017.12
土地使用税	6,708.02	10,304.03
车船使用税	8,252.18	720.00
印花税	929,701.00	98,540.00
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附加	1,071,812.82	576,052.55
河道维护费	7,736.93	72,447.45
营业税		2,030,191.72
其他	167,640.00	6,525.37
合计	3,290,780.66	3,207,851.62

63、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售后维护费	11,964,162.35	8,973,205.19
职工薪酬	11,898,126.20	8,246,595.89
办公费及招投标费	3,854,051.18	2,909,032.26
差旅费用	1,724,622.74	1,338,343.96
业务招待费	1,236,026.83	914,647.12
运输费	214,563.24	158,664.64
其他	2,384,296.43	1,153,851.62
合计	33,275,848.97	23,694,340.68

64、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发费	32,254,905.92	19,429,398.06

职工薪酬	15,513,892.46	11,934,198.56
办公费	4,203,697.76	3,391,198.25
房租及物业费	4,287,654.14	1,620,724.92
折旧及摊销	928,943.31	1,052,264.12
差旅费	2,007,457.90	1,005,020.93
中介机构费	1,606,259.13	831,635.67
业务招待费	866,308.32	432,032.12
税金		165,361.77
其他	89,203.04	5,336.40
股份支付费用		-5,001,479.50
合计	61,758,321.98	34,865,691.30

65、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307,211.73	1,483,942.34
利息收入（“-”号填列）	-926,247.17	-965,292.06
金融机构手续费	221,517.31	205,169.67
长期应收款融资收益	-2,017,575.81	-2,587,577.66
合计	-1,415,093.94	-1,863,757.71

66、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35,952,581.90	14,757,950.20
合计	35,952,581.90	14,757,950.20

6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68、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69、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21,596.73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9,890.22	

70、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6,424,644.61	

71、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政府补助		3,279,795.78	
其他	40,905.62	30,500.00	40,905.62
合计	40,905.62	3,310,295.7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 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 贴	本期发生金 额	上期发生金 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	------	------	------	----------------	------------	------------	------------	-----------------

72、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对外捐赠	118,610.90		118,610.90
非流动性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合计		6,636.74	
其他	35,572.74	1,634.98	35,572.74
合计	154,183.64	8,271.72	154,183.64

73、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8,421,096.39	8,274,761.86
递延所得税费用	-6,392,783.13	-2,620,824.92
合计	12,028,313.26	5,653,936.94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92,883,710.17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3,932,556.53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1,578.23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491,834.87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87,148.13
加计扣除的研发费用	-2,340,508.24
所得税费用	12,028,313.26

74、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75、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政府补助款	3,590,159.00	3,717,578.30
利息收入	864,354.45	944,503.02
收回的业务保证金	127,359.89	
罚款及违约金收入		30,500.00
合计	4,581,873.34	4,692,581.32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履约及投标保证金备用金等	17,300,900.53	1,562,308.70
经营付现费用	35,173,145.14	22,303,751.31
营业外支出	154,183.64	1,634.98
合计	52,628,229.31	23,867,694.99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理财产品	10,003,671.24	5,020,789.04
合计	10,003,671.24	5,020,789.04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理财产品	10,000,000.00	5,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	5,000,000.00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银行保证金净额	31,505,442.98	6,552,077.93
支付上市发行、信披费用	4,390,000.00	1,885,996.21
支付收购少数股东权益的现金	1,292,415.00	
合计	37,187,857.98	8,438,074.14

7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80,855,396.91	43,016,814.61
加：资产减值准备	35,952,581.90	14,757,950.2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705,653.35	1,542,796.43
无形资产摊销	165,588.48	172,270.8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8,149.6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706.5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636.74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772,256.80	-1,124,424.3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392,783.13	-2,620,824.92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6,527,078.89	-15,009,150.4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91,321,721.45	-75,345,887.5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26,956,423.53	71,022,581.45
其他		-5,001,479.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371,752.97	31,417,283.5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98,201,435.54	187,540,920.7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87,540,920.79	65,497,382.5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9,339,485.25	122,043,538.20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

其中：	--
其中：	--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
其中：	--
其中：	--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98,201,435.54	187,540,920.79
其中：库存现金	87,763.43	53,230.9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98,113,672.11	187,487,689.89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8,201,435.54	187,540,920.79

77、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78、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47,799,066.85	注 1
固定资产	2,188,465.18	注 2
投资性房地产	3,023,727.79	注 3
合计	53,011,259.82	--

其他说明：

注1：2017年12月31日货币资金受到限制为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37,942,230.08元，履约保函保证金9,856,836.77元。

注2：本公司子公司上海熙菱用2017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为2,188,465.18元（原值4,226,700.33元）的位于上海张江集电港房屋抵押给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授信期内即2015年7月17日至2018年7月17日向上海熙菱提供1,000.00万元授信额度，截至2017年12月31日借款无余额。

注3：本公司及上海熙菱将2017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为1,513,864.90元（原值2,304,403.13元）的位于沙依巴克区文化宫路59号吉祥苑小区1栋4层B座401-407的房产及土地使用权证和2017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为1,509,862.89元（原值2,287,717.01

元)的位于沙依巴克区文化宫路59号吉祥苑小区1栋4层A座401-404的房产及土地使用权证抵押给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授信期内即2016年10月27日至2017年10月27日向新疆熙菱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提供2,600.00万元授信额度,截至2017年12月31日借款2,000万元。上述房产均为经营性出租故为投资性房地产。

79、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0、套期

按照套期类别披露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被套期风险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81、其他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无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无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无

（6）其他说明

无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2）合并成本

无

（3）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无

3、反向购买

交易基本信息、交易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是否构成业务及其依据、合并成本的确定、按照权益性交易处理时调整权益的金额及其计算：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1、报告期内新设立阿克苏熙菱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并于2017年4月12日办妥设立登记手续，并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652901MA77D2RT1M的营业执照。该公司注册资本500万元，熙菱信息认缴出资500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100%。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报告期内新设立乌什县熙菱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并于2017年07月06日办妥设立登记手续，并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652927MA77HXE75P的营业执照。该公司注册资本50万元，熙菱信息认缴出资50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100%。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6、其他

无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无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无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无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1,292,415.00
--现金	1,292,415.00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1,292,415.00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1,491,845.27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202,430.27

其他说明

本期喀什平途收购小股东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交通运输票证服务中心所持新通运15%股权，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以2016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评估新通运价值按评估价861.61万元的15%，即1,292,415.00元成交，约定在喀什平途支付转让款后才享有受让股权的全部股东权利，实际转让时间为2017年4月。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无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无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无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无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无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无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无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无

4、重要的共同经营

无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无

6、其他

无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这些金融工具的主要目的在于为本公司的运营融资。本公司具有多种因经营而直接产生的其他金融资产和负债，如应收账款和应付账款等。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9、其他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何开文、岳亚梅夫妇。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无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何开文	董事长、实际控制人
岳亚梅	总经理、实际控制人
上海信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直系亲属控制的企业
乌鲁木齐鑫海安都管理咨询有限公司（2018年1月改名为：阿拉山口市鑫海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	股东
乌鲁木齐聚信金堰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直系亲属控制的企业

5、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无

（2）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无

（3）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无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海信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房屋	125,376.00	0.00
岳亚梅	房屋	137,649.49	221,304.00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本公司承租实际控制人岳亚梅位于西安市高新区科技路18号新科大厦20303、20304、20305号房屋作为办公场所，租赁期自2014年7月28日至2017年7月27日，租赁价格参照同类市场公允价值。

本公司承租上海信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位于上海市浦东新区龙东大道 3000 号张江集电港7 幢 301 室、304 室的房屋作为办公场所，租赁期自2017年12月1日至2022年1月31日，租赁价格参照同类市场公允价值。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无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何开文、岳亚梅（注1）	10,000,000.00	2015年07月17日	2018年07月17日	否
上海熙菱、岳亚梅（注2）	10,000,000.00	2016年02月17日	2017年02月17日	是
上海熙菱、岳亚梅（注3）	10,000,000.00	2016年03月14日	2017年03月14日	是
上海熙菱、岳亚梅（注4）	18,900,000.00	2016年10月27日	2017年10月27日	是
上海熙菱、何开文、岳亚梅（注5）	10,000,000.00	2017年03月13日	2018年03月12日	否
上海熙菱、岳亚梅（注6）	20,000,000.00	2017年06月19日	2018年04月27日	否
上海熙菱、何开文、岳亚梅（注7）	30,000,000.00	2017年06月23日	2018年05月21日	否
上海熙菱、何开文、岳亚梅（注8）	46,000,000.00	2017年05月25日	2018年12月31日	否
上海熙菱、何开文、岳亚梅（注9）	20,000,000.00			否
上海熙菱、何开文、岳亚梅（注10）	20,000,000.00			否
上海熙菱、何开文、岳亚梅（注11）	18,900,000.00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注1：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外高桥支行与上海熙菱于2015年7月17日签订编号为8502150718号的授信协议，总授信额度1,000.00万元，授信期间为2015年7月17日至2018年7月17日，同时签署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保证人为何开文、岳亚梅。

注2：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分行与熙菱信息于2016年2月17日签署编号为A1638000002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额度1,000万元，同时签署1638000002号保证合同、1638000002-1号保证合同、1638000002-2号抵押合同、1638000002-3号抵押合同，保证人分别为上海熙菱和岳亚梅。

注3：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分行与熙菱信息于2016年3月14日签署编号为A1638000219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额度1,000万元，同时签署1638000219、1638000219-1号保证合同，保证人分别为上海熙菱和岳亚梅。

注4：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分行与熙菱信息于2016年11月07日签订编号为S1638001441的授信协议，总授信额度2,700.00万元，授信期间为2016年10月27日至2017年10月27日，保证人为上海熙菱、岳亚梅，且分别与上海熙菱、岳亚梅于2016年11月07日签订编号为1638001441、1638001441-1号的保证合同，总担保额度1,890.00万元，担保期间为2016年10月27日至2017年10月27日。

注5：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与熙菱信息于2017年3月13日签订编号为2017年信字第0306号的《授信协议》，总授信额度1,000.00万元，授信期间为2017年3月13日至2018年3月12日，同时签署编号为2017年信保字第0306号-1、2017年

信保字第0306号-2的《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保证人为上海熙菱、何开文、岳亚梅。

注6：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开发区支行与熙菱信息于2017年6月19日签署编号为A1738000284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额度2,000万元，借款期间为2017年6月23日至2018年4月27日，同时签署编号为1738000284、1738000284-1号的保证合同，编号为1738000284-2、1738000284-3号的抵押合同，保证人为上海熙菱、岳亚梅。

注7：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与熙菱信息于2017年6月23日签署编号为（2017）乌银综授额字第000043号《授信额度合同》，额度为3,000.00万元，授信期间为2017年6月23日至2018年5月21日，同时签署（2017年）乌银综授额字第000043号-担保01、（2017年）乌银综授额字第000043号-担保02《最高额保证合同》，保证人为上海熙菱、何开文、岳亚梅。

注8：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与熙菱信息于2017年6月22日签订编号为兴银新借字（开发区）第201705160005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1,000.00万，借款期间为2017年6月23日至2018年6月22日，同时签署兴银新借保字（开发区）第201705160005-1号、201705160005-2号最高额保证合同，最高担保额4,600.00万元，保证人上海熙菱、何开文、岳亚梅，担保期限2017年5月25至2018年12月31日。

注9：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分别与熙菱信息、何开文于2017年8月29日签订编号为公授信第ZH1700000097625号的《综合授信合同》，总授信额度2,000.00万元，授信期间为2017年8月29日至2018年8月29日。并签署了编号公借贷字第ZX17000000035358号《流动资金贷款借款合同》，借款金额1200.00万元，借款期限2017年9月8日至2018年9月8日，同时签署了公高保字第ZH1700000071631、个高保字第ZH1700000071632号的《最高额担保合同》，保证人为上海熙菱、何开文、岳亚梅。保证期间为两年，主合同项下任何一笔债务的履行期限届满日晚于被担保债权的确定日时，对该笔债务承担保证责任的保证期间起算日为该笔债务的履行期限届满之日。

注10：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与熙菱信息于2017年10月19日签署编号为60092017280288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额度为2,000.00万元，借款期间为2017年10月19日至2018年10月19日，同时签署编号ZB6009201700000052、ZB6009201700000053、ZB6009201700000056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保证人为何开文、岳亚梅、上海熙菱。保证期间为自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至该债权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

注11：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分行与新疆熙菱于2017年11月15日签订编号为S1738001332的《综合授信合同》，总授信额度2,700.00万元，授信期间为2017年11月10日至2018年11月10日，同时签署了编号为1738001332、1738001332-1、1738001332-2号的保证合同，总担保额度为1,890.00万元，保证人为上海熙菱、何开文、岳亚梅。保证期间为自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至该债权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

（5）关联方资金拆借

无

（6）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无

（7）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368,254.54	2,522,611.24

(8) 其他关联交易

无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1) 应收项目**

无

(2) 应付项目

无

7、关联方承诺

无

8、其他

无

十三、股份支付**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参考 2011 年 1 月宁波嘉信上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等机构投资者入股价格；2、参考 2015 年上海复卿实业投资中心、宁波嘉信上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退出，按照退出价格作为 2015 年新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实际授予权益工具数量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19,810,681.69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0.00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无

5、其他

无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无需披露的承诺。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无需披露的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无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无

2、利润分配情况

无

3、销售退回

无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一）解除限售股份

股东乌鲁木齐鑫海安都管理咨询有限公司（2018年1月改名为：阿拉山口市鑫海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北京中安兰德文化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申请解除股份限售。其中乌鲁木齐鑫海安都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所持限售股份总数8,075,000股，本次解除4,037,500股，本次实际可上市流通股数量4,037,500股；北京中安兰德文化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所持限售股份总数2,250,000股，本次解除2,250,000股，本次实际可上市流通股数量2,250,000股。以上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日为2018年1月10日。

股东新余市嘉禾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新余晋大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申请解除股份限售。其中新余市嘉禾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所持限售股份总数3,700,000股，本次解除3,700,000股，本次实际可上市流通股数量3,700,000股；新余晋大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所持限售股份总数1,925,000股，本次解除1,925,000股，本次实际可上市流通股数量200股。以上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日为2018年4月17日。

（二）解除股份质押

股东乌鲁木齐鑫海安都管理咨询有限公司（2018年1月改名为：阿拉山口市鑫海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将其所质押的公司股份办理解除质押，合计解除质押1,5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1.50%，该股份质押开始日为2017年5月3日，解除质押日期为2018年3月15日，质权人为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

（三）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

股东乌鲁木齐鑫海安都管理咨询有限公司（2018年1月改名为：阿拉山口市鑫海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持公司股份8,075,000股计划在本公司减持公告发布之日起（2018年1月31日）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4,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4%。

（四）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2018年2月23日熙菱信息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华夏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授信额度不超过3,000万元，授信期限为1年，并由股东何开文、岳亚梅及子公司上海熙菱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2018年3月14日熙菱信息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昆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向昆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授信额度不超过3,000万元，授信期限为1年，并由股东何开文、岳亚梅及子公司上海熙菱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2018年4月4日熙菱信息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分别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其中拟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申请授信额度不超过2,000万元，授信期限为1年，并由子公司上海熙菱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拟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申请授信额度不超过4,000万元，授信期限为1年，并由股东何开文、岳亚梅及子公司上海熙菱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五）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

2018年4月4日熙菱信息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对外投资事项：本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上海熙菱拟与张震宇先生共同投资设立杭州熙菱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00万元，其中上海熙菱拟以自有资金方式出资人民币1,020万元，占合资公司注册资本的51%，张震宇先生出资980万元，占合资公司注册资本的49%。

截至审计报告日上述公司尚未成立。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无

(2) 未来适用法

无

2、债务重组

无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无

(2) 其他资产置换

无

4、年金计划

无

5、终止经营

无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无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无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无

(4) 其他说明

无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无

8、其他

无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9,857,534.00	5.06%			19,857,534.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70,824,322.61	94.55%	50,141,727.50	13.52%	320,682,595.11	178,103,261.68	99.60%	21,471,986.46	12.06%	156,631,275.2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24,115.03	0.39%			1,524,115.03	711,408.67	0.40%			711,408.67
合计	392,205,971.64	100.00%	50,141,727.50		342,064,244.14	178,814,670.35	100.00%	21,471,986.46		157,342,683.89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266,114,666.85	13,305,733.34	5.00%
1 至 2 年	54,383,934.07	5,438,393.41	10.00%
2 至 3 年	19,386,706.71	5,816,012.01	30.00%
3 至 4 年	26,787,131.18	21,429,704.94	80.00%
4 至 5 年	4,151,883.80	4,151,883.80	100.00%
合计	370,824,322.61	50,141,727.5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鉴于相同账龄的应收账款具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无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无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9,139,771.38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无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70,030.34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无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无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余额占比 (%)	坏账准备金额
吐鲁番蓝盾保安武装守护押运有限公司	45,880,860.00	11.70	2,294,043.00
新疆吉木萨尔县公安局	40,213,357.00	10.25	2,010,667.85
新疆昌吉金剑保安有限公司	36,310,408.00	9.26	1,815,520.40
克孜勒苏柯尔克孜自治州公安局	21,142,066.00	5.39	1,057,103.30

上海熙菱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9,857,534.00	5.06	
合计	<u>163,404,225.00</u>	<u>41.66</u>	<u>7,177,334.55</u>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无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5,179,383.59	66.32%	2,069,122.68	13.63%	13,110,260.91	9,389,240.95	90.39%	1,310,698.48	13.96%	8,078,542.4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710,128.16	33.68%	150,000.00	1.95%	7,560,128.16	998,356.58	9.61%	150,000.00	15.02%	848,356.58
合计	22,889,511.75	100.00%	2,219,122.68		20,670,389.07	10,387,597.53	100.00%	1,460,698.48		8,926,899.05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0,670,613.59	533,530.68	5.00%
1 至 2 年	2,781,620.00	278,162.00	10.00%
2 至 3 年	349,600.00	104,880.00	30.00%
3 至 4 年	1,125,000.00	900,000.00	80.00%

4 至 5 年	252,550.00	252,550.00	100.00%
合计	15,179,383.59	2,069,122.68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无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无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758,424.2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无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无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无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13,924,325.90	7,773,261.00
备用金借款	249,070.56	652,934.98
押金	576,050.00	648,213.12
代扣代缴款项	266,891.61	238,355.85
日常业务往来款	7,873,173.68	1,074,832.58
合计	22,889,511.75	10,387,597.53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某涉密客户	保证金	3,738,000.00	1 年以内	16.33%	186,900.00
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保证金	2,000,000.00	1 年以内	8.74%	100,000.0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伊犁未成年犯管教所	保证金	1,550,975.90	1 年以内	6.78%	77,548.80
新疆昌吉金剑保安有限公司	保证金	960,000.00	1-2 年	4.19%	96,000.00
克孜勒苏柯尔克孜自治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保证金	740,000.00	1 年以内	3.23%	37,000.00
合计	--	8,988,975.90	--	39.27%	497,448.80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无				

无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79,360,914.54	0.00	179,360,914.54	87,640,914.54	0.00	87,640,914.54
合计	179,360,914.54		179,360,914.54	87,640,914.54		87,640,914.54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上海熙菱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82,640,914.54	41,720,000.00		124,360,914.54		0.00
新疆喀什平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0.00
新疆熙菱智能工程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0.00
昌吉熙菱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注)						0.00
阿克苏熙菱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注)						0.00
乌什县熙菱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注)						0.00
合计	87,640,914.54	91,720,000.00		179,360,914.54		0.00

注：截至2017年12月31日，昌吉熙菱、阿克苏熙菱、乌什熙菱的出资额均为0元。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3) 其他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77,095,292.34	354,809,585.01	303,825,218.81	233,450,945.39
其他业务	230,695.24	108,666.56	233,960.40	116,066.47
合计	477,325,987.58	354,918,251.57	304,059,179.21	233,567,011.86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0.00	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0.00	0.0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0.00	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0.00	0.00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0.00	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0.00	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0.00	0.00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0.00	0.00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0.00	0.00

6、其他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1,706.5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742,087.00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3,671.2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3,278.0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305,323.10	根据本公司与乌鲁木齐高新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的协议，本公司承租的乌鲁木齐市北京南路 358 号大成国际大厦九层 906-910 室及十层，租赁面积 3,065.338 平方米，九层 906-910 室免租期间 2012 年 3 月 15 日至 2017 年 4 月 30 日，十层免租期间 2011 年 6 月 1 日至 2017 年 4

		月 30 日, 根据租赁协议计算 2017 年免除租金为 130.53 万元。
减: 所得税影响额	546,628.01	
合计	4,402,881.82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 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3.65%	0.807	0.80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2.36%	0.763	0.763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 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 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 1、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2、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3、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4、经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的2017年度报告文本。